

标段编号： 2020-440306-70-03-014177033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松岗车辆段上盖物业开发项目深铁璟城二期商业装修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2月02日

目录

一、投标人业绩	4
二、项目经理业绩	115
三、 项目经理社保	175
四、技术负责人业绩	176
五、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250
六、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251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 10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在建或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2	项目经理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担任同类工程项目经理的业绩（不超过 5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3	项目经理社保	项目经理提供本企业不低于连续 1 年 社保。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4	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担任同类工程技术负责人业绩（不超过 5 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在建或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证明资料还可

		为该业绩的业主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5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按招标文件第三章格式要求提报财务报表汇总表
6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2023、2024 年财务报表

一、投标人业绩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合同金额 (万元)	在建或完工	备注
1	玖顺（广东）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松潘黄龙尼沟小镇/度假世界装修工程项目	广东省东莞市	64435.25	在建	
2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广东省深圳市	10316.05	完工	
3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	河源市紫金县紫城工业园厂房、宿舍土建	广东省河源市	4986	完工	
4	南京信城置业有限公司	南京九庐项目（即NO. 2023G41地块）公区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江苏省南京市	5359.73	在建	
5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深铁铭著坊商品房精装修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4949.22	在建	
6	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苏地 2020-WG-59 号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江苏省苏州市	3960.08	在建	
7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广东省广州市	3600	完工	

8	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海境界家园二期D座低区酒店公寓室内精装修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	3586.58	完工	
9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雨花台区NO.2021G35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江苏省南京市	3536.15	在建	
10	高州市永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广东省高州市	3370.73	完工	

注：提供近五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自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10项），注明项目所在地、在建或已完工；证明资料为施工合同，已完工的须提供竣工验收证明。关键信息需进行框选标记。

1、松潘黄龙尼沟小镇/度假世界装修工程项目

DQ 567 - 2025 - 0203

合同编号: JS-GC-20250721001

建设项目工程总承包合同

松潘黄龙尼沟小镇/度假世界

装修工程项目

签订地点: 东莞市

签订日期: 2025年7月21日

发包方(全称): 玖顺(广东)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简称:甲方)

法人代表: 左永忠

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街道东莞大道东城段 13 号 3201 室

联系电话: 0769-222522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DXFDPX9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乙方)

法人代表: 饶建平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3、4 楼

联系电话: 0755-33018969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及相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
就装修工程项目合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1 项目名称: 松潘黄龙牟尼沟小镇/度假世界装修工程项目

1.2 项目地址: 四川省阿坝州松潘县牟尼乡上寨村

1.3 工程审批、核准或备案文号: / 。

1.4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位于四川省阿坝州松潘县牟尼乡上寨村,
建筑面积 161445.48 m²,分为西区商业 35042.36 m²,东一期(丽朗
酒店 77599.15 m²,东二期精品酒店+SPA 汤区 39643.11 m²)

1.5 承包内容及范围:商业街、别墅、精品酒店、丽朗酒店的主体工程修缮、装修装饰施工、园林绿化、消防、暖通、智能化、机电、内部道路施工。暂定承接每期工程量的 50%，具体承包范围以甲方书面确认的施工图及书面文件为准，乙方不得擅自增减工程内容。

1.6 工程期限: 暂定计划开工日期 2025 年 8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7 年 8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730 天。(具体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1.7 配合要求: 乙方必须积极配合甲方按政府规定及要求办理和完善相关报建和验收手续。

1.8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

第二条 合作方式

2.1 甲方委托乙方负责本项目的总体施工, 包括但不限于: 设计深化、材料采购、施工安装、质量监督等。

2.2 乙方应按照甲方确认的设计方案、施工图纸按国家相关标准进行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第三条 双方责任

甲方的责任:

- 3.1 提供施工所需的场地、水电等基础条件, 并办理相关手续。
- 3.2 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

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3.3 及时确认设计方案、材料选样及工程变更等事项。

乙方的责任:

3.4 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进度。

3.5 自行承担施工人员的安全责任, 并为施工人员购买保险。

3.6 负责材料采购及验收, 确保材料符合国家标准及合同约定。

第四条 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4.1 计价依据: 根据 2020 年《四川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定额》、《四川省建设工程造价总站下发川建价发【2024】44 号人工费调整的批复文件》、主要设备、材料、材料的价格以施工期间《四川省建设工程价格信息》为准。本工程所用主材在《四川省建设工程价格信息》没有的, 则由双方认价确认。本工程净下浮率为 1%。

4.2 造价控制:

序号	施工部位	建筑面积 (m ²)	经济指标 (元)	含税造价 (元)
1	西区商业	35042.36	2500.00	87605900.00
2	东一期丽朗酒店	77599.15	5000.00	387995750.00
3	东二期精品酒店+汤区	39643.11	3500.00	138750885.00
4	园林及其它项目 (暂估)			30000000.00
	总造价			644352535.00

4.3 工程造价暂定: ¥644352535.00 元, 大写: 陆亿陆仟肆佰叁拾伍万贰仟伍佰叁拾伍元整。增值税率 9%。

4.4 合同价格形式为固定单价合同, 除根据合同约定的在工程实施过

程中需进行增减的款项外，合同价格不予调整，但合同当事人另有约定的除外。

4.5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保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验收。

4.6 预付款：无

4.7 支付方式：项目首次申报进度款的时间节点为按开工日期向后推2个月的本月25日（申报首次进度款时应完成的产值以开工前双方签订的补充协议为准）开始乙方向甲方申报第1个月产值的进度款，次月25日开始乙方向甲方申报第2个月产值的进度款，以此类推。每月25日申报进度款，次月15日前按审定金额80%比例支付。一期为西区商业35042.36 m²；二期为东一期（丽朗酒店77599.15 m²；三期为东二期精品酒店+SPA汤区39643.11 m²）。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付至90%，验收合格之日起60天内完成结算手续并按结算价格付至97%，两年保修3%。支付形式采用银行转账或电子转账。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已审批的应付工程款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4.7.1 保证金（农民工工资）：进场三个工作日内乙方向甲方提交200万元农民工工资保函，若地方政府要求缴纳的农民工工资保证金为现金收储方式，乙方须按期缴纳现金。

4.7.2 本工程劳动者工资支付约定如下：乙方应按照当地的规定，根据劳动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周期和日期，支付劳动者工资，不得以工程款被拖欠、结算纠纷、垫资施工等理由克扣劳动者工资。乙方应将劳动合同原件、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开立农民工支付款专

户，按照甲方要求及双方签订的合同，履行农民工工资的账户管理及支付。应符合政府主管部门颁布相关规定，切实推进劳务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工作落地。开立农民工工资专用存款账户等有关规定。

第五条 项目进度要求

进度要求：按甲方确认的施工计划，乙方安排施工进度，在具体施工过程中根据实际情况来调节进度，但须报备给甲方。

第六条 质量标准：国家及现行合格

第七条 验收标准及程序

7.1 工程验收按国家《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执行。

7.2 分阶段验收：隐蔽工程、中期工程、竣工验收需由双方共同签字确认。

7.3 工程竣工后，乙方提交竣工报告，甲方应在收到竣工报告后30日内组织验收，非因乙方原因导致逾期验收的，视为验收合格；但隐蔽工程质量问题不适用本条款。

第八条 补充合同签订

8.1 双方签订本协议后三日内，甲方开始移交施工图纸给乙方进行工程量核算或初步优化工作。

8.2 本合同签订一周内甲方向乙方分区域分阶段移交施工图纸（电子版一套、纸质版盖公章三套），1. 商业部分，2. 东一期丽朗酒店，3. 东二期精品酒店+SPA 汤区，乙方收到相关资料后30天内分区域完成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___/___。

工程质量保修书由甲乙双方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工程总承包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甲方（盖章）：玖顺（广东）酒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3、4楼

乙方（盖章）：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2025年7月21日

2、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

工程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8100 万元

中标工期：270 日历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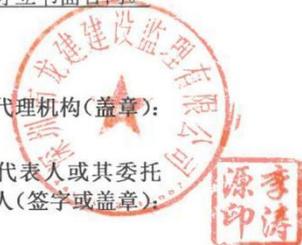
项目经理：陈马兴

本工程于 2022 年 10 月 9 日在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招标，
2022 年 10 月 17 日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应与招标人按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 年 10 月 21 日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四路中厨6号综合厂房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总建筑面积约为 18318.32 m²，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现有建筑加固工程、建筑外立面改造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暖通空调、弱电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防雷与接地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环境工程等。招标部分工程建设投资约为 9800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9000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 100 %；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的施工总承包，具体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现有建筑加固工程、建筑外立面改造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暖通空调、弱电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防雷与接地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环境工程；机柜、空调、电梯等设备采购与安装；竣工验收合格且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并移交使用。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装饰装修（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01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07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270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壹佰万元整（¥ 81000000.00元）；（暂定）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宁波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7316 0122 0002 7877 9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0月2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伍份。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发包人：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200842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1栋2301、2401、2501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3576651	电话：0755-33018969
传真：0755-23752708	传真：0755-33010378
银行开户名：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开户名：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金安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账号：755915366010101	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22 10 319
6.6 熊建春

补充协议

甲方：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2022年10月21日签订《“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现双方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1. 因施工图纸深化处于设计阶段，原合同价为概算暂估价。现甲方提供图纸，乙方根据图纸及原合同文件编制正式预算价，经第三方审核后确定预算价为103,160,587.23元（大写：壹亿零叁佰壹拾陆万零伍佰捌拾柒元贰角叁分）。经双方协商，此预算价参照原合同下浮率，下浮10%后作为本合同最终支付参考依据（附第三方审核报告）。工程施工按照审批的图纸实施完成后，进度款可支付至补充协议合同价的85%时停止，竣工验收合格，乙方提供结算资料，经发包人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审核结算价后，支付至结算审定价的97%（若补充协议内容与原合同存在争议，以补充协议为准）。

2. 除本协议约定以外，其他条款按照原合同约定履行。

3.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贰份，各方各持壹份。

甲方：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4月26日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4月26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3年11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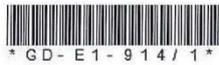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八卦四路	建筑面积	18318.32m ²	工程造价	81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六层（局部七）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209-440304-04-01-437979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2-168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寿周
副组长	钟瑞祥、欧志刚、张震
组员	郑明斌、刘文龙、饶小平、张恩芳、贺佳威、王委委、刘晔、李翔、颜喜丰、胥华彩、董睿韬、雷胜海、冯志刚、李俊峰、宋得全、奉志强、陈雪梅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郑明斌	刘文龙、冯志刚、饶小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恩芳	贺佳威、雷胜海、王委委
给排水	刘晔	李翔、叶汉林、颜喜丰
暖通	胥华彩	董睿韬、陈裕雯、李俊峰
工程质控资料	宋得全	奉志强、陈雪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2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寿周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寿周
2	宋得全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宋得全
3	钟瑞祥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钟瑞祥
4	郑明斌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郑明斌
5	胥华彩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暖通专监		胥华彩
6	张恩芳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张恩芳
7	刘晔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监		刘晔
8	奉志强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资料员）		奉志强
9	肖翠云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肖翠云
10	刘文龙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助工	刘文龙
11	李翔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助工	李翔
12	贺佳威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助工	贺佳威
13	董睿韬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董睿韬
14	刘栋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装饰设计师		刘栋
15	张震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震
16	朱冠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高工	朱冠海
17	冯志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冯志刚
18	叶海港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叶海港
19	陈裕雯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陈裕雯
20	叶汉林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叶汉林
21	饶小平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饶小平
22	陈雪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雪梅
23	雷海胜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雷海胜
23	李俊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李俊峰
24	颜喜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颜喜丰
25	王委委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王委委



* GD - E 1 - 9 1 4 / 5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张震

2023 年 11 月 6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 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钟瑞祥

2025年1月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湖南麓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情况登记表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李虎	联系电话	13510870761/ 0755-2357665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改建工程			联系人	李寿周	联系电话	13510870761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四路中厨6号综合厂房			备案审批日期	2023年09月07日			
类别	口新建口扩建√改建(装修)口改建(建筑保温)√改建(改变用途)							
使用性质	厂房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消防设计备案凭证文号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设计单位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甲级	何明昊	肖翠云 510212197 307280843	13510549782/ 0734-8896082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甲级	何明昊	肖翠云 510212197 307280843	13510549782/ 0734-889608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李虎	李寿周 430503197 609071537	13510870761/ 0755-23576651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三级	饶建平	张震 612322198 907191615	13798327650/ 0755-33018969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饶建平	陈国铤 440506198 60305001X	15767516952/ 0755-33018969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饶建平	张震 612322198 907191615	13798327650/ 0755-33018969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贾祥云	钟瑞祥 440106198 505130014	13560212811/ 0755-86096083	
单体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耐火等级	层数		建筑高度(米)	占地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中厨6号综合厂房	钢筋混凝土(砼)结构	一级	6	0	23.8	3084.2	18318.32	0
√装修工程	装修部位	√顶棚√墙面√地面√隔断口固定家具口装饰织物口其他						
	装修面积(平方米)	11840			装修层数	1-4层		
	使用性质	厂房			原有用途	商业、办公		
验收备案情况	备案时间	2023年09月07日		流水号	A15K00022309070001			
	是否确定为抽查对象	是口 否√		抽查是否合格	是口 否口			
住建消防	住建消防窗口加盖相关印章 							

3、河源市紫金县紫城工业园厂房、宿舍土建工程

DD 23 - 04 - 131

工 程 中 标 通 知 书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经确定及审查，贵单位中标我司招标的 河源市紫金县紫城工业园厂房、宿舍土建工程项目，中标价为人民币肆仟玖佰捌拾陆万元整（¥49860000 元）。

请贵司接到通知后 7 天内与我司联系有关签订合同事宜。

特此通知。

发包人：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3 年 3 月 29 日



合同编号：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 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及宿舍

工程地点： 河源市紫金县紫城工业园

发 包 人：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 同 签 订 时 间： 2023 年 04 月 01 日

第一部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及宿舍

工程地点：河源市紫金县紫城工业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1号厂房5层土建工程；2号厂房5层土建工程；3号厂房5层土建工程；宿舍楼7层土建工程，保安室土建工程，地下室消防水池及生活水池。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乙方承建的厂房和宿舍土建主体内容包括：基础设施、文明施工、资料、地面混凝土部分、砖墙砌体、抹灰、拉毛挂网、植筋、室外散水、大门坡道、防雷安装、屋面水泥砂找平层、消防、水电、防水工程。

(2) 乙方承建的装修内容包括：

A: 1号和2号厂房：屋面瓦、楼地面金刚砂、卫生间墙地面砖、楼梯贴瓷砖、门窗、不锈钢楼梯扶手、外墙真石漆、内墙墙膏等项目。

B: 3号厂房：屋面瓦、瓷砖、门窗、不锈钢楼梯扶手、外墙真石漆、内墙墙膏等项目。

C: 宿舍装修包含：屋面瓦、内部砌墙、瓷砖、门窗、不锈钢楼梯扶手、外墙真石漆、内墙墙膏等项目。

4、以上工程内容包人工、包材料(钢筋、混凝土、模板、方条等主材及模板、方条、砖、砂、水泥等辅材)、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及现场文明施工、包主体验收、包竣工验收、包税收、包环境保护等配合本工程项目完成的相关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 1、计划工期：12个月(从合同签订后履行开始计算)。
- 2、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制订的节点进度计划，确保完成任务。
- 3、如由于甲方的原因，工期可以延续(必须经甲方项目经理或监理确认为准)但乙方必须采取积极的赶工措施，确保规定竣工时间的实现。
- 4、其他工期延误和顺延约定：出现不可抗力(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不可抗力的判别以当地电台、电视台报导为准。1天以上台风、暴雨：由市政府规定的停止施工的各项条件，工期经甲方监理签字认可后可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

- 1、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以上标准。
- 2、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行政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
- 3、本合同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本合同文件的适用法律是中国和广东省、法规、及合同文件规定的部门法律、法规。
- 4、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日期：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三天内甲方向乙方提供经审批的施工图纸套数：6套。

五、签约合同价及工程量

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捌拾陆万元整
（小写）¥49860000元；

工程量：1号、2号、3号厂房合计25394.66平方，宿舍楼5734.73平方，值班室40平方，消防水池、生活水池306.31平方（容积按照图纸设计）。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3)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4)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04 月 01 日；

订立地点：河源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签订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七份，承包人执三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河源新城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
科技大厦 7F-E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
河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

电话：0755-33018969

传真：

传真：0755-33018969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紫城工业园厂房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紫城工业园厂房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紫金县工业园内	建筑面积	31461.3m ²	工程造价	498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5.7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62120230712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05月05日	验收日期	2020年11月28日		
监督单位	紫金县建设工程检测站	监督编号	2023024		
建设单位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鼎新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河源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姚炜
副组长	肖承业
组员	龚红标 钟秉原 冯志刚 陈国铄 叶汉林 莫双保 叶海港 黄必良 黄云涛 欧阳浩奋 袁豪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姚炜	黄云涛 欧阳浩奋 袁豪华 黄必良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承业	钟秉原 龚红标
工程质控资料	叶海港	冯志刚 陈国铄 叶汉林 莫双保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3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E1-914/4 *

竣工验收人员签名：

工程名称：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电子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0 | 0 |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电子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2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电子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3	黄必良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4	黄云海	广东华鼎新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广东华鼎新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6		广东华鼎新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		
7	肖承业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8	龚红标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9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10	叶海港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	冯志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2	陈国铤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13	叶汉林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14	莫双保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经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单位和邀请县建设局有关专家对本工程进行现场验收，各专业组分别进行实地质量查验、审查档案资料；一致认为各分部分项、子单位、单位工程都严格执行有关房屋建筑强制性条文，符合验收合格标准。

- 1、勘察：地质情况符合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 2、设计：达到了设计意图和效果。
- 3、施工：质量验收符合验收合格标准。
- 4、资料：质量和安全资料基本齐全。

经验收组的观感质量一致综合评定：共检评82项，其中好的为75项，一般的为7项，差的为0项，该工程项目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1月18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建设单位名称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紫城工业园厂房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紫金县工业园8-17号地块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工程名称: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电子产品生产建设项目用地面积: 12000m ² , 建筑占地5998.84m ² , 总建筑面积: 31461.3m ² 1#厂房建筑面积: 10991.58m ² , 地上5层, 建筑高度23.4m; 2#厂房建筑面积: 11447.89m ² (地上5层: 11141.58m ² , 地下一层: 306.31m ²), 建筑高度23.4m; 3#厂房建筑面积: 3252.14m ² , 地上5层, 建筑高度21.0m; 宿舍楼建筑面积: 5729.69m ² , 地上7层, 建筑高度23.8m; 值班室建筑面积: 40m ² , 地上1层, 建筑高度3.3m;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用途	工业建筑		
开工日期	2023年05月05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1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编号: 44162120230712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设计单位名称	广东华鼎新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三级
监理单位名称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紫金县建设工程检测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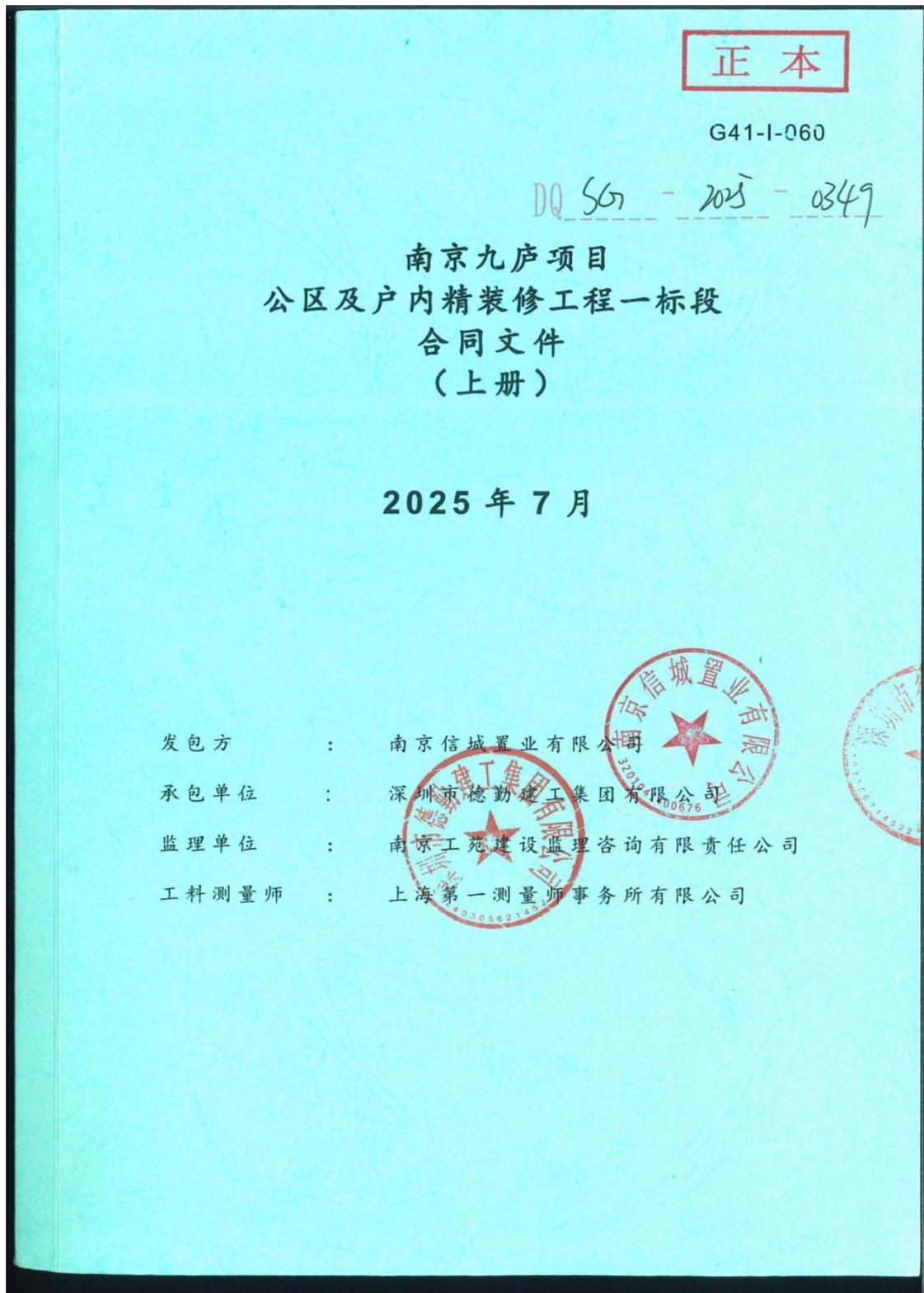


* GD - E 1 - 9 1 6 / 1 *

<p>勘察单位意见</p>	<p>符合设计要求，同意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黄必良</p> <p>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黄必良</p> <p>（公章）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p> <p>2020年11月8日</p>
<p>设计单位意见</p>	<p>符合设计要求，同意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黄云涛</p> <p>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黄云涛</p> <p>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谢丰</p> <p>（公章）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p> <p>2020年11月8日</p>
<p>竣工验收意见</p>	<p>我司已完成工程合同内所有工程，经自检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技术负责人（签字）： 刘海港</p> <p>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刘海港</p> <p>（公章）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p> <p>2020年11月8日</p>
<p>监理单位意见</p>	<p>本工程已完工程，经检查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并盖注册章）： 肖永业</p> <p>（公章）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p> <p>2020年11月8日</p>
<p>建设单位意见</p>	<p>同意竣工验收。</p>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马继</p> <p>（公章）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p> <p>2020年11月8日</p>



4、南京九庐项目(即 NO. 2023G41 地块)公区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协议书

于二零二五年七月____日

由

发包方：南京信城置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秦淮区大明路 599-4 号

和

承包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2 号豪威科技大厦 306

所订立。

兹发包方欲委托施工单位于工地执行及完成南京九庐项目（即 NO. 2023G41 地块）公区及户内精装修工程一标段（此后称为“本工程”），工地位于南京市南部新城，东至神机营路，北至佳营路，西至特色街巷，南至汇景北路。发包方并已向承包方提供了绘述全部工程的招标文件。

承包方已向发包方提供了一份包括全部项目齐全单价及价款的工程量清单（此后称为“工程量清单”），而列举在工程量清单内的图纸（此后称为“合同图纸”）及此工程量清单乃获双方同意的招投标基础；承包方亦已提供了执行及完成本工程所须的总价。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合同标的

发包方委托承包方按合同文件的规定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绘画、工料规范所说明、及合同条件所约定的本工程。承包方接受委托。

本合同内所有条款均为在双方充分协商基础上订立。

2. 合同总价

(1) 发包方将支付予承包方人民币(含税价)伍仟叁佰伍拾玖万柒仟叁佰贰拾陆元伍角叁分 (RMB53,597,326.53元) (此后称为"合同总价")或按合同条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而应支付的款项,作为承包方承担本工程的对价。其中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肆仟玖佰壹拾柒万壹仟捌佰伍拾玖元贰角整 (RMB49,171,859.20元), 增值税金额为人民币肆佰肆拾贰万伍仟肆佰陆拾柒元叁角叁分 (RMB4,425,467.33元), 增值税税率9%。

(2) 本工程为总价包干合同,合同总价除因工程变更或本合同文件规定可作调整外其它将不作任何调整,也不会因人工、物价、费率、汇率之变动而有所调整。合同单价,即工程量清单内之单价为固定单价,合同单价之组成按工程量计算规则所述,合同单价将作为今后中期付款、工程变更计算及结算的依据。

(3) 本合同执行期间,如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则自税率调整之日起,以本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为基准,按新税率重新计算新的含税价予以签订补充协议,并根据补充协议结算。

(4) 在补充协议签订之前,双方已签合同未开票结算的部分,因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则自税率调整之日起,以原合同约定的不含税价格为基准,按新税率重新计算新的含税价予以结算。承包方若未按合同约定税率开具发票,发包方有权拒绝付款。

3. 工程质量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及地方相关法律法规、建筑工程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设计要求、合同约定及合同文件中所有发
包人之其他相关工程质量规定与要求。若存在任何标准不一致
时按较高标准的要求执行，工程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具体要
求详见基本要求第 7.08 条。

合同工期

(1) 本工程工期如下：

一批次（7#、8#楼）预计开工时间为 2025 年 6 月 30 日，工期不得超过 214 个日历天，其中 7#楼地下大堂、车马厅、及与会所相连行车道须于 2025 年 7 月 30 日前完成；

二批次（1#、4#、5#楼）预计开工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16 日，工期不得超过 196 个日历天；

三批次（2#楼）预计开工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22 日，工期不得超过 191 个日历天；

四批次（地库行车道）预计开工时间为 2025 年 9 月 10 日，工期不得超过 213 个日历天。

实际进场时间以发包方发出的书面通知为准。

(2) 工期包括：

- (i) 星期六、星期日、法定假期及除合同条件 23 条说明的异常恶劣天气外的任何天气情况；
- (ii) 任何施工前的准备工作；
- (iii) 向有关政府部门/机构/单位提交任何前期申请所需之审批、处理及等候时间；
- (iv) 完成本合同要求的所有工程至发包方满意程度所须时间，包括按合同文件之规定进行及完成所有测试及提交测试报告(包括独立测试单位须完成之工作)至发包方及有关政府部门/机构/单位满意及认可所须时间(包括等候时间)；

5、深铁铭著坊商品房精装修工程

深铁铭著坊商品房精装修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STZY-0152/2025

发 包 人：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铁铭著坊商品房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深铁铭著坊项目位于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浦围工业大道以西、沙江路以北、松兴路以南,地铁6、11、12号线松岗站西北侧。总用地面积 32683.28 平方米,计规定建筑面 18599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25.164 万平方米。项目包含 04-02-01 地块和 04-02-02 地块。04-02-01 地块(宗地号 A407-1020)为商业+二类居住用地,容积率 ≤ 6.75 ,计规定建筑面积 172317 平方米,包含办公 56000 平方米、商业 6528 平方米、酒店 45000 平方米,住宅 59909 平方米(含 350 平方米的物业服务用房及不低于 3825 平方米的公共住房,公共住房的类型由住建部门确定)、公交首末站 2500 平方米 6 班幼儿园 1980 平方米、社区管理用房 300 平方米、社区警务室 100 平方米、社区体育活动场地(占地面积 600 平方米,含 3 人制球场、儿童活动场所及户外健身场地),总建筑面积约 23.430 万平方米。04-02-02 (宗地号 A407-1021)为教育设施用地,容积率 ≤ 1.92 ,计规定建筑面积 13705 平方米,为 18 班小学,总建筑面积约 1.734 万平方米。

深铁铭著坊商品房精装修工程由住宅 1 栋 1 单元、2 单元共计 2 栋主楼(1 单元和 2 单元为商品房,1 单元 46 层,2 单元 47 层,约 150 米超高层建筑)组成,建筑面积约 4.6 万 m^2 。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范围包括：1、2 单元地下室电梯厅及地下室电梯厅外的延伸大堂、裙房主入口大堂（含 2 部提升电梯）、裙房次入口（含 1 部提升电梯）、裙房 1、2 单元电梯厅及电梯厅外的延伸通道、1、2 单元架空层（2 层）入户大堂及架空层天花、1、2 单元塔楼标准层电梯厅（含 6 部电梯轿厢）、4 套样板房（属 3 单元安居房）、户内卫生间及阳台包管墙、户内卫生间预制盖板和二次防水、标准层入户门头包封、户内及二次机电、户内一次点位的调整等精装修工程。商品房的墙地砖、洁具五金等甲供材料设备的安装等。

具体范围以招标文件、图纸和工程量清单等为准。

上述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仅是概括的介绍和描述，不代表已囊括了承包人在合同文件项下的所有工作任务。

因规划调整、补充设计、变更等增加或减少的工作内容，承包人不得对此有异议，并保证按发包人要求完成补充设计或变更增加的所有工程内容。

发生下列情形均属承包人承包责任范围，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

（1）为发包人销售、现场广告包装等提供必要的配合工作；

（2）发包人和监理安排的与本工程相关的其它零星工程；

（3）为总包和发包人其他分包工程提供必要配合工作，包括本合同列明的配合内容、行业规范必须的配合内容及发包人和监理在今后书面提出配合工作的工程内容；

如本合同承包范围界定未尽详细而产生歧义，由发包人书面予以明确的工程内容，承包人应无条件服从发包人现场的需要而进行施工。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_____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_____ □附属建筑_____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_____ / _____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4 月 2 日;

订立地点: 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 份,承包人执 1 份。



发 包 人 (盖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峰刘
章): 展有限公司 印宇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11-8 号深铁置业大厦
49 层

电 话: 0755-89987550 传 真: 0755-89987550

开户银行: 建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全名: 深圳地铁前海国际发展有限公司

账 号: 44201501100052560514 邮政编码: 518000

项目主管部门经办 陈小军 13632923726 项目主管部门审核人: 叶智棠
人及电话:

合约部门经办人及 彭亚永 0755-89987412 合约部门审核人: 刘天晨
电话:

承 包 人 (盖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平饶
章): 有限公司 印建

住 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
区社区科技南八路 2 号豪威
科技大厦

电 话: 0755-33018969 传 真: 0755-33018969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开户全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账 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商经办人: 叶汉林 承包商经办人电话: 15994826719

合同签署地点: 深 圳 承包商电子邮箱: dechin@deqinzs.com

时 间: 2025 年 4 月 2 日



6、苏地 2020-WG-59 号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合同编号： _____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_____年__月

项目名称：苏地2020-WG-59号地块项目

工程名称：苏地2020-WG-59号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承 包 人：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同协议书

编号：_____

承包人（全称）：中国五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包人（全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鉴于 苏州中元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的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承包合同”），承包人为完成 苏地 2020-WG-59 号地块项目 建设中的 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已接受分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分包工程的施工、完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苏地 2020-WG-59 号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工程地点：苏州市相城区

分包工程内容：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群体工程应附“分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资金来源：/

二、分包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本分包工程的招标范围为苏地 2020-WG-59 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施工设计图纸范围的全部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装配式、非装配式裸顶粉刷石膏找平、批腻子、刷乳胶漆，非墙砖区域，从底盒到吊顶灯具与暖风机软管采购、安装、设备接线，开关与插座等连接与安装，木制品基层、移门钢架基层，卫生间淋浴区止水钢板，有防水要求区域一次防水、二次防水及闭水试验，卫生间回填、找平层，天花吊顶、石材、瓷砖、壁纸、不锈钢、进水管及排水管三通后接管及洁具、地漏、毛巾架、厨卫五金安装、卫生间等电位箱后到各卫生间设备的配管穿线、新风检修口及包管检修口、材料复试及室内环境检测等装修内容；（2）公共区域包含但不限于地上、下大堂、电梯前室、楼梯间、公厕、门卫房等天花及天花吊顶、安装灯具、开关插座等以及墙面、地面、踢脚线、石材、瓷砖、不锈钢门套及造型、检修口、电梯厅门和轿门及电梯内部装修（含轿厢内主材供应）等；开关、插座面板、灯具与总包预留的底盒内电源线接线、安装、材料复试及室内环境检测等装修内容。（3）饰面接口由装修分包单位负责收边收口，装修分包单位须主动配合装饰区域内其他单位完成整体装修效果的收边收口，包含但不限于如空调、地暖、木作、厨电、入户门、燃气壁挂炉、地板、淋浴房、消防、水电气、智能化、门厅玻璃门、铝窗等。（4）工程图纸范围内容、设计变更、甲方下发的工程指令、合同约定内容及补充追加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深化、供货、加工、安装，配合相关部门进行验收项目以及售后维修保养等全部内容，以及为完成上述内容而有必要采取的隐含的所有施工及环境保护、安全等各方面的措施等，同时包括与本工程其他相关施工单位的配合等，并按照国家相应标准及规范进行验收。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六部分“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10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3年6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20天，自承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依据总承包合同文件约定，本分包工程所在的整体工程的质量标准为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合格）。分包人必须保证其承包范围内的本分包工程达到同样的质量标准，并有义务配合承包人实现整体工程质量标准。

五、合同形式

本分包合同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叁仟玖佰陆拾万零捌佰叁拾捌元柒角壹分

（小写）¥：39600838.71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金额：36331044.69元

税金：3269794.02元

税率：9%，发票税率按照国家现行税务制度执行

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普通发票

七、分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刘玲玲；

职称：工程师；

身份证号：371102197911170348；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粤1412013201416095；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号）：粤1412013201416095；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B（2019）9000782。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分包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中标单位的投标过程文件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文件具有同等效力，同一事项以日期较后者作优先解释。

九、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十、分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完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承包人: _____ (盖单位章)		分包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 2023 年 06 月 17 日	_____ 2023 年 06 月 17 日		

签约地点: _____

7、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DQ 24 - 04 - 183

合同编号:

自编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 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3月

签订地点: 广州市



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室内装修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室内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工程地点：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24号

3、工程内容：酒店、饭店楼1幢，地上23层（裙楼5层）、建筑面积21691.60m²，地下两层、建筑面积7740.80m²，工程总建筑面积29432.4m²（最终以实际的建筑面积为准）；本合同工程为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的室内装修工程。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

1、乙方依据国家有关室内装饰装修施工等相关施工规范的标准及要求，采用本合同约定的装修装饰材料，按甲方提供或确认的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室内装饰装修设计图纸、施工图纸、设计说明、图纸会审记录、现场交底要求、本工程的现状、招标答疑与澄清、合同附件清单和有关变更文件、资料及所包含的内容、甲方确认的施工方案及计划组织方案等文件和甲方的要求等承包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负一层电梯厅入口、负一层电梯厅、1层至6层公区、7层-22层酒店等区域的室内装修工程及热水系统的安装，冷水系统主干部分、排水系统主干部分管道改造等工作内容，施工承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室内的装修及水电施工，施工图纸的设计深化。

(2) 地面铺贴石材、地砖、木地板、地毯、踢脚线、门槛砖或石材、地坪漆等，地面按施工图纸完成。

(3) 墙身铺贴石材、墙砖、墙布、软硬包、木饰面、不锈钢饰面、各种背景墙装饰、柱

面装饰、各种饰面造型隔断(含其顶部的龙骨、固定木梁等)、各种饰面门、门锁及五金配件、玻璃地弹门、墙身各种装饰及装饰线条、玻璃栏板及扶手、各种装饰柜、橱柜、前台、电视桌、衣柜、床架、吧台、实木楼梯等，墙面按施工图纸完成。

(4) 各种天棚装修、灯槽、窗帘盒、石膏板或硅钙板天花、天花各种装饰线条、外立面不锈钢雨篷等。

(5) 各种隔墙、各种砖墙(含构造柱、圈梁、横梁、砼反坎、植筋等)、卫生间各种砼浇捣与砌筑、抹灰(含挂网)、地面水泥砂浆找平层、防水保护层、卫生间防水、卫生间回填、按图纸施工其他部位的回填及防水、卫生间饰面、卫生间隔断、卫生间银镜、卫生间镜柜、洗手台等。

(6) 新旧各种墙面、天花的乳胶漆工程。

(7) 各种立管的包管与装修，根据现场及甲方要求，采取砌砖或包夹板或包石膏板等，饰面需与其周围相同或相适应。

(8) 动力系统：从甲方指定楼层配电房总配电箱（不含楼层总箱电箱）至楼层电表箱、楼层电表箱（含电表箱及箱内开关元件）至装修区域内配电分箱、室内配电箱（含配电箱及其箱内元件）、楼层空调配电总箱至装修公区区域内空调设备配电的配电系统，包括但不限于：配电箱、线槽桥架、电气管道、电缆电线、电缆头、铜接线端子、线槽管道吊架、接线盒、插座等用电终端的采购及安装、调试。本次装修范围内楼层配电箱内需要补充的开关元件及接线。

(9) 一般照明及插座系统：

a、酒店客房：从客房内配电箱至装修区域末端照明、开关插座等用电终端配电系统，包含但不限于配电箱、RCU箱、线槽线管、电缆电线、电缆头、铜接线端子、线槽线管吊架、接线盒、开关插座底盒、灯具、开关插座、无线 Wifi 电源预留、电动窗帘电源预留、排气扇开关（含空调排气扇）及电源预留等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b、公区：楼层配电总箱（不含楼层配电总箱）至装修区域内末端灯具、开关插座等用电终端配电系统，包含但不限于配电箱、线槽线管、电缆电线、电缆头、铜接线端子、线槽线管吊架、接线盒、开关插座底盒、灯具、开关插座、无线 Wifi 电源预留、电动窗帘电源预留、排气扇开关（含空调排气扇）及电源预留等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10) 空调配电：

a、酒店客房：从室内的配电箱至室内外空调设备、新风设备及排风机电源线路的敷设安装，包括但不限于电线电缆、线槽线管、线槽线管吊架、电缆头、铜接线端子、接线盒、排风机开关等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b、公区：楼层空调配电总箱至装修公区区域内空调设备、新风设备及排风机电源线路的敷设安装，包括但不限于电线电缆、线槽线管、线槽线管吊架、电缆头、铜接线端子、接线盒、排风机开关等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11) 电话网络有线电视弱电系统：

a、7-22 层酒店：从楼层弱总电箱至装修区域内末端弱电插座、无线 Wifi 等，包括但不限于电话线，网线、电视线、线槽线管、线槽线管吊架、接线盒、电话面板插座、网络面板插座、电视面板插座等管线设备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12) RCU 客房控制系统：从客房内 RCU 箱（含 RCU 箱及箱内元件）至末端智能设备、面板、灯具等之间的线路敷设，包括但不限于控制线缆、电源线、线槽线管、线槽线管吊架、接线盒等的采购及安装、调试。

(13) 给水系统：

a、1 层至 6 层商业裙楼给水：从各层卫生间给水总阀后的预留给水点至公共卫生间每个用水点，包括但不限于水表、铜闸阀、冷热给水管及管件、管码、管道保温、出水龙头、角阀、不锈钢软管、淋浴器等的采购及安装。

b、7 层至 22 层塔楼酒店客房给水：从各层管井冷热水立管三通引出总阀后预留给水 出水龙头、角阀、不锈钢软管、淋浴器等的采购及安装。

c、冷水系统主干部分：在现状给水系统基础上，根据新的给水图纸整改地上部分立管至天面热水设备进水处，水井至各层管井立管接到出阀后预留 300mm 长的接口处，包含但不限于水管及管件、阀门、管道支架等的采购及安装。

d、热水系统主干部分：从天面热水系统设备至各层立管三通引出横支管总阀后预留 300mm 长的接口，包含但不限于水管及管件、管道保温、阀门、管道支架等的采购及安装。

(14) 排水系统：

a、装修区域内每个排水点至排水立管预留的排水横支管，，包括但不限于 UPVC 排水管及管件、管道吊架、管码、卫生洁具（包含洗手盆、坐便器、蹲便器及水箱、小便器、浴缸、拖布池等）及洁具配件、存水弯、不锈钢地漏、地面清扫口等的采购及安装。

b、在现状给水系统基础上，根据新的排水图纸整改排水主干横管、立管等，包括但不限于 UPVC 排水管及管件、管道吊架、管码、存水弯、地漏、地面清扫口等的采购及安装。

(15) 应急照明部分：在原有应急照明系统的基础上，根据装修图纸增加或移位疏散指示照明灯具。

(16) 卫生间局部等电位连接。

(17) 楼板开孔、管道暗敷墙面地面开槽补槽、墙面地面开孔及修复、预埋套管及套管内

封堵。

(18) 卫生间厕纸架、马桶刷架、毛巾杆、挂钩、皂液器、伸缩挂绳（绳盅）、化妆镜的采购及安装。

(19) 本工程范围内所有的各种拆除、拆除垃圾清理与外运及处置、各种开孔、各种收口、各种孔洞封堵等。

(20) 施工围蔽、成品保护、材料二次搬运、垃圾清理与外运及处置、各种施工措施、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垂直运输设备、光触媒处理、移交前的开荒清洁。

(21) 施工图纸上没有设计的，或清单上也未有的，但为完成此项完整工程所需要做的工作或内容，也属本合同的承包范围，并由乙方按国家相关规定及甲方要求进行深化设计，乙方按甲方最终确认的设计做法施工。

(22) 施工图纸上的做法不明确，或没有详细做法的，由乙方按国家相关规定及甲方要求进行深化设计，乙方按甲方最终确认的设计做法施工。

(23) 电梯轿厢装修。

(24) 首层外立面造型墙、雨篷、大堂门口地面防尘毯等。

2、乙方便理解现场签证和因设计变更而增加的工作均视作乙方的承包范围，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且必须在甲方书面文件规定的期限内完成。如果乙方不接受而产生影响工程质量和进度的，按情况经甲方测算后，由此产生的所有损失费用均由乙方负责，并另向甲方支付损失费用的 20%作为违约金。

3、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合同情况进行考核，如考核结果令甲方不满意，则甲方有权视情况减少乙方的承包范围，且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

第三条 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不含税综合单价固定包干的形式进行承包，即乙方包人工、包材料（含甲方定乙供材料，甲方定品牌、定规格型号、定价格后由乙方采购）及材料损耗、包材料检测检验、包机械设备、包运输（包括水平运输与垂直运输、二次运输、装卸车及场内转运）、包制作与安装、包施工水电、包总承包管理与配合服务、包措施、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风险、包保险、包验收合格、包保修的形式进行承包。

第四条 工程造价与结算

1、本工程含增值税税金合同暂定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万元整（小写：_____）

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项目室内装修工程

¥36,000,000.00元），其中不含税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仟叁佰零贰万柒仟伍佰贰拾贰元玖角肆分（小写：¥33,027,522.94元）。乙方以不含税综合单价包干、固定的形式承包本工程，税金则按国家政策和乙方实际提交合法法票的税率及本合同约定按实计算。

2、本合同所涉及增值税税票属性：专票，增值税税率/征收率为9%，增值税税金为：（人民币大写）贰佰玖拾柒万贰仟肆佰柒拾柒元陆分（小写：¥2,972,477.06），具体内容详见附件。在本合同签订后，若由于国家政策原因导致增值税税率变动的，本合同不含税综合单价固定不变，已按本合同约定的税率开具的合法发票部分按实计算税额，未开发票部分则按最新税率计算税额及开具发票。

3、本工程结算工程量的计算规则，若合同中已有专门约定的（如附件清单中），则按该约定执行；若没有专门约定的，则按《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GB50856-2013）的规则计算。

4、本合同的固定不含税综合单价及计费方式已含直接费、间接费、措施费等除了税金外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和费用：深化设计、材料及材料损耗费（含石料及其开切、开槽、倒角（含倒大角））、磨边、加厚、异型加工、二遍六面防水、人工费、机械费、包装费（含成品板材运输包装费）、排版费、交货前仓储费、工具、铺装费（含水泥砂）、制作费、材料加工场地费、材料堆放场地费、安装费、运输费（包括水平与垂直运输、多次运输费、场内多次转运费）、装卸费（含甲定乙供材料的卸车费）、工程配合费、材料检测检验费、施工水电费及水电临时设备费、采保费、文明施工措施费、行政事业性收费、验收费、人工材料价差、进退场费、临建费、仓储保管费、石材监督管理费、临时设施费（含工人临时管理）、临时用电的垂直与水平电缆以及电箱费用、材料设备的仓储保管费、临时设备采购安装费、清理施工现场及垃圾外运费、施工围蔽费、移交前的维护费、脚手架费、一切劳动工资、保险费、施工安全措施费（含消防器材的配置费）、施工扬尘污染防治费、用工实名管理费、成品保护措施费（不限于公共区域地面、墙面、电梯）、垃圾清运与处置费、场地狭小施工困难增加费、赶工费、夜间施工增加费用、分段施工增加费、交通干扰施工增加费、交叉施工影响费、施工时间段被限制而增加的费用、降噪施工增加费、完成后的开荒清洁费、包向物业办理开工手续及交付押金产生的费用、行政措施费、管理费、总承包管理与配合服务费、外借/租场地费用（如有需要）、利润、规费、不可预见费等为完成本工程并经甲方验收合格所需的一切费用。

5、乙方在明确固定不含税综合单价和计费方式时已经综合考虑合同履行过程中的图纸风险、工程量风险、清单漏项的风险、现场与图纸差异的风险、施工时间段及施工受限的风险、价格风险、国家及地方政府政策的变化等因素，在本合同执行期间内，无论市场原

6、本合同未列明的其他规定按甲方提供的及政府相关职能部门要求使用的最新规定执行。

7、乙方确认在本合同签署前乙方已对甲方工地实际状况进行了考察，了解并知悉施工现场的各种状况及存在问题，并确认甲方在签署本合同前就本合同含义向乙方作了详尽的解释和说明，乙方愿意接受本合同的约束。

8、本合同（含附件）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9、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10、本合同包含如下附件：

附件一：工程质量保修书

附件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安全生产协议

附件三：营业执照、资质证书

（以下本页内无正文）

甲方：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40101MA9XWN8R2D

开户名：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分行营业部

开户账号：633215766

签订日期：2024年3月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授权代表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0807947866

开户名：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开户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签订日期：2024年3月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变更栏

工程名称：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建设项目
施工许可证编号：440105202405150101

关键信息变更记录		
序号	变更日期	变更事项
1	2024年06月17日	施工单位项目经理：姓名 黄丽臻；注册类型 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粤2442023202326217 变更为 姓名 潘江；注册类型 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粤2442021202205230

注：本文书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使用。

广州市海珠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年06月17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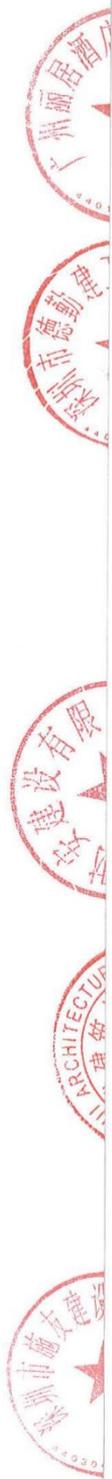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
工程名称：_____心（酒店、饭店）建设项目

验收日期：_____2025年6月30日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广州大道南1622号至1628号（双号）、1628号之一、1628号之二	建筑面积	17249.63	工程造价	36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20	层
			地下:	0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520240515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05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5年6月30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HZJD20240515001		
建设单位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亚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建同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黄志龙
副组长	梅劲阳
组员	卢扬博、王孝铁、罗晓文、孙鹏、阎悦宁、刘克丁、钟俊文、潘江、王军涛、王文俊、叶海港、王伟、刘树杰、明国祥、钟伟衡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黄志龙	王孝铁、罗晓文、孙鹏、潘江、王军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梅劲阳	阎悦宁、刘克丁、叶海港、刘树杰、明国祥、钟伟衡
工程质控资料	卢扬博	钟俊文、王文俊、王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游	共 ___ 5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5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0 ___ 项	共 ___ 4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2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2 ___ 项	共 ___ 4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4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0 ___ 项
屋面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游	共 ___ 4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4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0 ___ 项	共 ___ 3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2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1 ___ 项	共 ___ 4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4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0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游	共 ___ 6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6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0 ___ 项	共 ___ 2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1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1 ___ 项	共 ___ 6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6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0 ___ 项
建筑电气	游	共 ___ 4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4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0 ___ 项	共 ___ 7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5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2 ___ 项	共 ___ 3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3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0 ___ 项
智能建筑	游	共 ___ 4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4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0 ___ 项	共 ___ 3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2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1 ___ 项	共 ___ 2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2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0 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游	共 ___ 3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3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0 ___ 项	共 ___ 2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1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1 ___ 项	共 ___ 1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1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0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黄志龙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志龙
2	梅劲阳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	梅劲阳
3	卢扬博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卢扬博
4	王孝铁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工程师	工程师	王孝铁
5	罗晓文	亚瑞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罗晓文
6	孙鹏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孙鹏
7	阎悦宁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阎悦宁
8	刘克丁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克丁
9	钟俊文	深圳市施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钟俊文
10	潘江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潘江
11	王军涛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王军涛
12	王文俊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王文俊
13	叶海港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	叶海港
14	王伟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王伟
15	明国祥	广东财安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明国祥
16	钟伟衡	广州市恒粤机电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钟伟衡
17	刘树杰	广东恒宏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刘树杰
18		以下空白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1、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 2、质量控制资料及施工技术资料齐全、有效。
- 3、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符合要求。
- 4、工程外观良好，符合要求。
- 5、实体抽查情况符合要求。
- 6、上级部门责令整改的问题已全部整改到位。
- 7、本工程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各方主体单位进行综合验收，海珠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对工程验收程序及参加各方主体单位进行了现场监督，经工程综合验收小组评定，达成一致意见，工程质量符合设计及现行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6月30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致：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广州丽居酒店管理有限公司珠江国际机电商务中心（酒店、饭店）建
位于广州市 海珠区 项目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 程 ， 子单位工程 ），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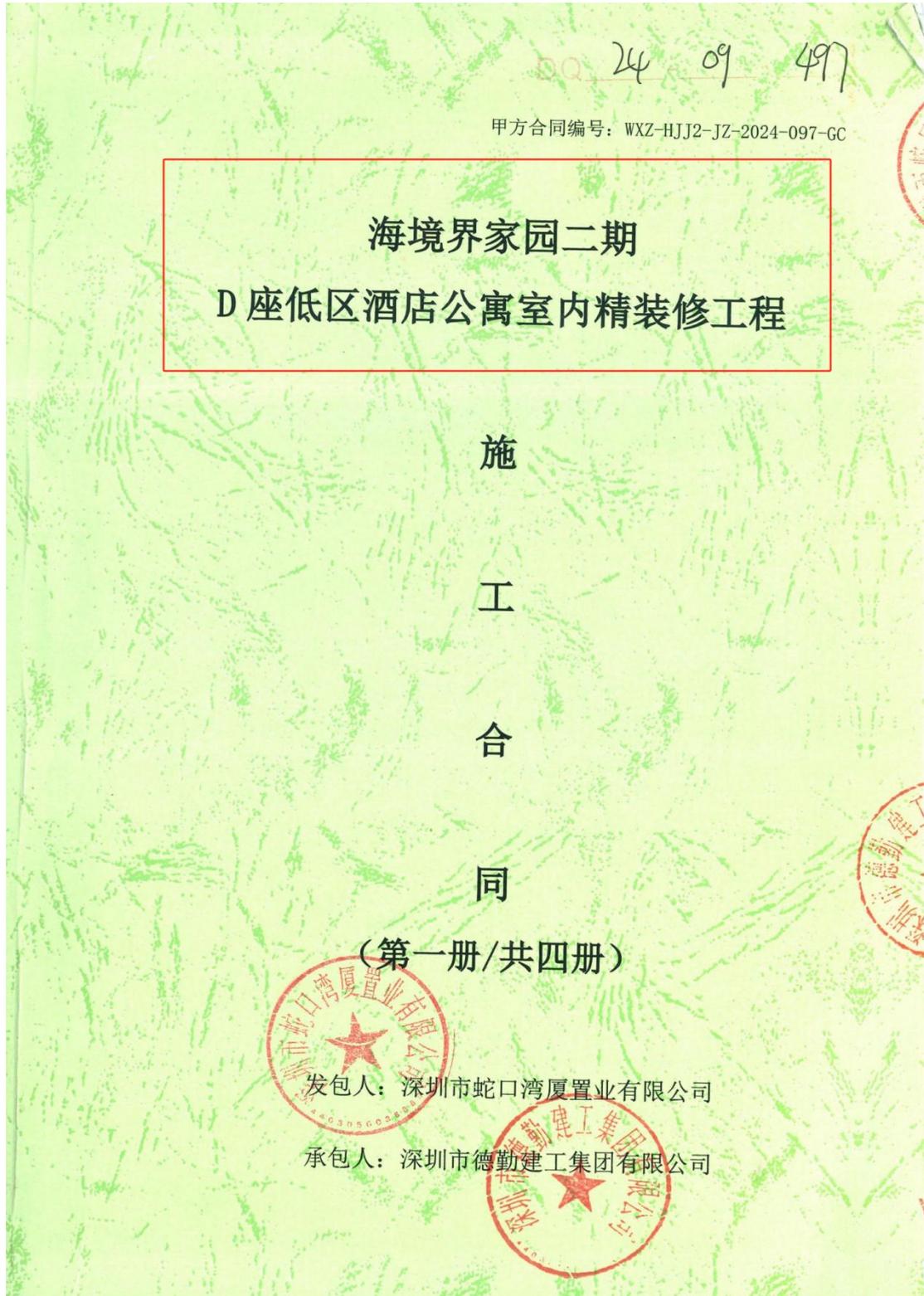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5 年 6 月 30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8、海境界家园二期 D 座低区酒店公寓室内精装修工程



发包人：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甲方将海境界家园二期D座低区酒店公寓室内精装修工程发包给具有建筑装饰装修专业承包资质的乙方承建施工，同时为明确施工过程中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各自的权利义务，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词语定义

1、发包人：指本合同指明的执行本工程投资计划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但不指其任何受让人(除经承包人同意外)。

2、承包人：指本合同中指明承建本工程的、具有相应工程施工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但不指其任何受让人(除经发包人同意外)。

3、发包人代表：指由发包人任命的行使本合同约定的权力和义务的代表。

4、工程师：又称发包人工程师，是指由发包人委派的、在本项目中履行本合同的专业工程管理人员。当本项目设有监理工程师时，发包人工程师按国家建设工程程序、国家建设监理规范及本合同约定的相关条款行使职权；当本项目未设监理工程师时，发包人工程师按国家建设工程程序及相关监理规范行使建设单位及监理工程师的所有职权。

5、监理工程师：由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监理并取得相应工程监理资质的监理单位任命的总监理工程师担任，其具体职权由发包人承包人在本合同相应条款中明确。

6、项目经理：指承包人在履行本合同中委派的并取得相应资格的工程管理人员，在本合同条款中指定，代表承包人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权力和义务。

二、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海境界家园二期D座低区酒店公寓室内精装修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2、项目地点：海境界家园二期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招商东路与后海滨路交汇处。

3、项目规模：项目概况：海境界家园二期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招商东路与后海滨路交汇处，属于深圳湾片区内。海境界家园二期项目为地铁二号线湾厦站上盖物业，临近连接香港特区的深圳湾口岸。海境界家园二期项目东侧为后海滨路，南侧龙电路，西侧为海月路，隔路为海境界家园项目一期用地，北侧为招商东路。海境界家园二期项目建筑用地面积 31623.13 m²，总建筑面积 302760 m²，计容积率建筑面积为 197082 m²，共 3 座约 150 米高超高层住宅楼及 1 座约 100 米高办公楼。【其中 D 座 150 米高，共计 33 层；8-24 层共 208 套雅诗阁公寓（其中 10 层、23 层为避难层），总面积（套内）含公区约：21803 平米；25-33 层共 96 套自营公寓，总面积（套内）含公区约：13999.17 平米】。

三、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1、本工程承包范围为海境界家园二期D座低区公寓及公共区域室内精装修工程,电梯轿厢(低区)、地下室负一至负四层电梯厅(低区)、地下室负一层后勤用房(低区)、首层大堂(低区)的装饰工程。内容包括本工程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合同规定范围内所有工作内容,以上承包范围描述只是概括的,不应认为是全面的、无缺的,乙方应研究其他文件,特别是图纸,以完全了解本工程的实际范围,具体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装饰工程: ①负责公共区域、电梯厅及室内的天棚、地面、墙、柱面、钢结构隔墙、轻钢龙骨隔墙等装饰工程;墙地面防水工程;②负责公区防火门(门扇利旧,门框供货及安装)和新增防火门(利旧除外)供货及安装、玻璃门、暗门等供货安装;③配合入户门安装条件预留预埋相关工作;负责入户门收边收口工作(不含门框塞缝);④负责卫生间隔断、洗手台台面(含骨架)、公共区域固定柜、木饰面门(含门套)供货及安装;⑤负责电梯层站灯、按钮、灯具及其它专业工程的收边收口工作;⑥配合固定家具安装条件预留预埋相关工作及各专业与精装交接部分的收边、收口工作;⑦负责室内家用电器(含厨房电器)的防排烟逆止阀供货及安装,天花内烟管预留预埋相关工作及排烟管供货安装;⑧配合橱柜安装条件预留预埋工作;⑨负责固定柜不锈钢踢脚线供货及安装;⑩户内门套木基层、护墙板木基层供货及安装;⑪负责精装工程的白蚁防治。

(2) 电气工程: ①负责电力、照明、应急照明系统新增桥架、配电箱、电线电缆、配管制作安装及其他相关工作;②照明灯具安装;公寓户型内、公区开关插座供货及安装;业主厨房、酒店厨房开关插座供货及安装;③应急灯具(含系统)及消防指示灯、墙面造型灯带供货及安装;④电井内部分配电箱拆除;⑤部分等电位及灯具移位(含相关管线敷设);⑥相关收边收口工作。

(3) 给排水工程: ①负责给排水管道供货及安装、洁具卫浴及五金(含支架)安装及相关收边收口工作、阀门及阀门附件安装(角阀甲供)、套管制作安装、开孔补洞、马桶水箱支架预埋及安装、其他支架预埋制作及安装、通气管敷设等;②负责地漏供货及安装;③负责热水设备基础施工;④热水系统管道供货及敷设、设备安装、热水设备二次搬运就位、水表供货及安装、开孔及封堵、套管制作安装、防腐保温及系统调试等;⑤负责热水系统电线电缆敷设(含配电箱)及给排水接驳点预留预埋工作;⑥负责从配电箱出线接口至热水系统设备的电线电缆供货及安装。

(4) 消防工程: ①消防水工程: 对原土建喷淋管、喷淋头、消火栓等设施的改造安装,包括新增点位、新做管道、新增设备供货及安装、系统调试等。②消防电工程: 对原土建消防广播、烟感探测器、温感探测器、声光报警器、报警按钮、模块、电气火灾监控等设施的改造安装,包括新增点位及管线敷设、系统调试等。

(5) 暖通工程：通风及排烟系统风机安装、风阀安装、风口安装、风扇安装、风管制作安装（含防火保护），支吊架制作安装、活动地台制作安装、油烟管道（含内衬管道）制作安装、防腐保温、系统调试等；负责多联机空调系统土建及精装等专业的相关的配合工作（风口开孔、收边收口等）。

(6) 弱电工程：户内综合布线系统：凿（压）槽、自电井配线架至室内面板终端的配管配线（不含有线电视线缆敷设）、线盒供货及安装、电话插座供货及安装、网络插座供货及安装、AP 面板供货及安装、电视插座安装、紧急报警按钮安装、配合智能化单位进行系统调试；

(7) 8-24 层土建改造工程：包括但不限于：负责新建墙体（含抹灰、挂网等）、新建构造柱、新建圈梁、新建过梁、混凝土挡水槛、混凝土导墙、抹灰；机电预留洞口以及洞口防火封堵。

2、本工程承包范围的内容不包括：

(1) 8-24 层服务式公寓楼板加板、补板、洞口静力切割工程施工；

(2) 户内洗手台底柜柜体、入户门（含门套）、固定家具、家用电器（含厨房电器、净水设备）、橱柜（含橱柜洗菜盆及橱柜龙头）、电梯按钮、活动家具、艺术品、多联机空调系统、业主厨房及酒店厨房设备、标识标牌等供货及安装；

(3) 照明灯具（应急灯具及消防指示灯、墙面造型灯带除外）、洁具卫浴、五金（地漏除外）、热水系统设备等供货；

(4) 有线电视系统施工、设备（含机房）减震、隔音降噪施工。

3、施工界面划分如下：

序号	专业	项目名称	本工程施工范围	本工程不包含范围	备注
1	土建改造	D座8-24层建筑改造工程	1. 负责新建墙体（含抹灰、挂网等）、新建构造柱、新建圈梁、新建过梁、混凝土挡水槛、混凝土导墙、抹灰； 2. 机电预留洞口以及洞口防火封堵。	楼板加板、补板、静力切割排烟洞口。	
2	装饰工程	D座8-24层精装修工程	1. 负责公共区域、电梯厅及室内的天棚、地面、墙、柱面、钢结构隔墙、轻钢龙骨隔墙等装饰工程；墙地面防水工程； 2. 负责公区防火门（门扇利旧，门框供货及安装）和新增防火门（利旧除外）供货及安装、玻璃门、暗门等供货安装； 3. 配合入户门安装条件预留预埋相关工作；负责入户门收边收口工作（不含门框塞缝）；	1. 户内洗手台底柜柜体供货及安装由固定家具单位施工； 2. 卫生间镜柜供货及安装由固定家具单位施工； 3. 入户门（含门套及门套木基层）供货及安装和门框塞缝； 4. 入户门门边木饰面至墙布交接处（含木基	

			<p>4. 负责卫生间隔断、洗手台台面（含骨架）、公共区域固定柜、木饰面门（含门套）供货及安装；</p> <p>5. 负责电梯层站灯、按钮、灯具及其它专业工程的收边收口工作；</p> <p>6. 配合固定家具安装条件预留预埋相关工作及各专业与精装交接部分的收边、收口工作；</p> <p>7. 负责室内家用电器（含厨房电器）的防排烟逆止阀供货及安装，天花内烟管预留预埋相关工作及排烟管供货安装；</p> <p>8. 配合橱柜安装条件预留预埋工作；</p> <p>9. 负责固定柜不锈钢踢脚线供货及安装；</p> <p>10. 户内门套木基层、护墙板木基层供货及安装；</p> <p>11. 负责精装工程的白蚁防治。</p>	<p>层）由入户门供货及安装；</p> <p>5. 门牌处装饰不锈钢（含木基层）由入户门单位供货及安装；</p> <p>6. 户内固定家具（玄关柜、储物柜、电视柜、木饰面护墙板、木饰面户内门和门套、壁龛、固定柜等）供货及安装和固定家具收边收口工作；</p> <p>7. 家用电器（厨房电器）供货及安装，预留排烟管与吸油烟机的接驳工作由家用电器单位负责；</p> <p>8. 户内橱柜供货及安装，橱柜洗菜盆及橱盆龙头由橱柜单位负责。</p>	
3	装饰工程	地下室负一至四层电梯厅（低区）	<p>1. 负责电梯厅的天棚、地面、墙、柱面精装修工程；</p> <p>2. 负责电梯层站灯供货及安装、照明灯具安装及其它专业工程的收边收口工作；</p> <p>3. 地坪漆与电梯厅交接部位收口工作。</p>	<p>1. 电梯单位负责电梯按钮的供货、安装和调试及配合精装修相关的收边收口工作；电梯单位负责到站灯电源预留到位；</p> <p>2. 地坪漆已施工完成。</p>	
4		D座首层大堂（低区）	<p>1. 负责首层大堂的天棚、地面、墙、柱面精装修工程；</p> <p>2. 负责电梯层站灯供货及安装、照明灯具安装及其它专业工程的收边收口工作。</p>	<p>1. 电梯单位负责电梯按钮的供货、安装和调试及配合精装修相关的收边收口工作；负责到站灯电源预留到位。</p> <p>2. 定制艺术品展示。</p>	
5		后勤配套用房（低区）	<p>1. 负责地下一层部分后勤配套用房的天花、地面、墙、柱面精装修工程，装饰风口；</p> <p>2. 负责防火门（利旧）、玻璃门、暗门等供货、安装；</p> <p>3. 负责卫生间隔断、洗手台、镜柜供货及安装；</p> <p>4. 各专业工程的收边收口工作。</p>		
6		电梯轿厢（低区）	<p>1. 负责电梯轿厢装饰装修；</p> <p>2. 吊顶部位开孔，配合电梯单位尺寸定位；</p> <p>3. 电梯轿厢原空调风口与吊顶装饰风口间的连接；</p> <p>4. 各专业工程的收边收口工作。</p>		
7		电气工程	负责电力、照明、应急照明系统：	1. 照明灯具甲供（应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新增桥架、配电箱、电线电缆、配管制作安装及其他相关工作； 2. 照明灯具安装； 3. 公寓户型内、公区开关插座供货及安装； 4. 业主厨房、酒店厨房开关插座供货及安装； 5. 应急灯具（含系统）及消防指示灯、墙面造型灯带供货及安装； 6. 电井内部分配电箱拆除； 7. 部分等电位及灯具移位（含相关管线敷设）； 8. 相关收边收口工作。 	灯具及消防指示灯、墙面造型灯带除外）。	
8	安装工程	给排水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负责给排水管道供货及安装、洁具卫浴及五金（含支架）安装及相关收边收口工作、阀门及阀门附件安装（角阀甲供）、套管制作安装、开孔补洞、马桶水箱支架预埋及安装、其他支架预埋制作及安装、通气管敷设等； 2. 负责地漏供货及安装； 3. 负责热水设备基础施工； 4. 热水系统管道供货及敷设、设备安装、热水设备二次搬运就位、水表供货及安装、开孔及封堵、套管制作安装、防腐保温及系统调试等； 5. 负责热水系统电线电缆敷设（含配电箱）及给排水接驳点预留预埋工作； 6. 负责从配电箱出线接口至热水系统设备的电线电缆供货及安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洁具卫浴、五金（除地漏外）供货； 2. 橱柜洗菜盆及橱柜龙头供货及安装； 3. 热水系统设备供应单位负责热水系统设备供货，并提供设备基础深化图；配合精装修单位热水系统安装及调试等工作。 	
9		消防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消防水：对原土建喷淋管、喷淋头、消火栓等设施的改造安装，包括新增点位、新做管道、新增设备供货及安装、系统调试等。 2. 消防电：对原土建消防广播、烟感探测器、温感探测器、声光报警器、报警按钮、模块、电气火灾监控等设施的改造安装，包括新增点位及管线敷设、系统调试等。 		
10		暖通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风及排烟系统风机安装、风阀安装、风口安装、风阀安装、风管制作安装（含防火保护），支吊架制作安装、活动地台制作安装、油烟管道（含内衬管道）制作安装、防腐保温、系统调试等； 2. 负责多联机空调系统土建及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多联机空调系统设备供货安装及配管、配线；风管、风口、风阀的制作安装及系统调试； 	

			装等专业的相关的配合工作(风口开孔、收边收口等)。	
11	安装工程	弱电工程	1. 户内综合布线系统: 凿(压)槽、自电井配线架至室内面板终端的配管配线(不含有线电视频缆敷设)、线盒供货及安装、电话插座供货及安装、网络插座供货及安装、AP 面板供货及安装、电视插座安装、紧急报警按钮安装、配合智能化单位进行系统调试;	1. 有线电视配线、系统调试由有线电视公司负责(电视插座模块由有线电视公司提供); 2. 公共区域智能化系统配管配线、线缆敷设、设备供货及安装、系统调试(含客人网及办公网综合布线系统、电话语音系统)由智能化单位负责。
12	专项	有线电视	负责土建及精装等专业的相关的配合工作	由专业单位深化及施工: 机房外到设备
13		设备(含机房)减震、隔音降噪	负责土建及精装等专业的相关的配合工作	由专业单位深化及施工
14		业主厨房、酒店厨房	1. 负责公共厨房的天棚、地面、墙、柱面精装修工程; 2. 配合厨房设备安装条件预留预埋相关工作。	厨房设备供货及安装;
15		标识标牌	负责相关的配合工作	由专业单位深化及供货安装

具体详见合同附件 24:《海境界家园二期 D 座低区酒店公寓室内精装修工程-工程量清单》。

4. 图纸依据:

- (1) 由“建威建设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朗联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海境界家园二期 D 座低区公寓地下一-四层公区室内精装修设计(2022 年 7 月施工图)》;
- (2) 由“建威建设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朗联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海境界家园二期 D 座低区公寓首层公区室内精装修设计(2022 年 7 月施工图)》;
- (3) 由“建威建设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朗联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海境界家园二期 D 座低区公寓十一、十四、十七层室内精装修设计(2022 年 7 月施工图)》;
- (4) 由“建威建设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朗联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海境界家园二期 D 座低区公寓十三、十六、十九层室内精装修设计(2022 年 7 月施工图)》;
- (5) 由“建威建设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朗联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海境界家园二期 D 座低区公寓十二、十五、十八层室内精装修设计(2022 年 7 月施工图)》;
- (6) 由“建威建设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朗联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海境界家园二期 D 座低区公寓二十层室内精装修设计(2022 年 7 月施工图)》;
- (7) 由“建威建设集团(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朗联设计顾问有限公司”设计的《海境界家园二期 D 座低区公寓二十一-层室内精装修设计(2022 年 7 月施工图)》;

6、由甲方直接发包的专业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入户门、固定家具/橱柜/户内门、厨房电器、空调降噪工程、燃气改造工程等，如验收需要，乙方须配合及负责以上甲供设备/材料供货商的工程资料合法合规等统筹管理工作，且不得向甲供设备/材料供应商收取任何配合费用。

7、本合同各附件条款中列明的各项工作要求及工程管理规定，均包含在本工程的承包范围内，相关费用包含在固定综合单价及总价中。如：配合 WELL 铂金级认证和健康建筑认证要求，对相关材料的送检和提供检测报告等。

四、承包方式：

本工程采用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措施费包干，其中固定综合单价包人工费、包材料费、材料封样费、材料检验检测费、包机械费、包安全、包质量、包通过甲方及政府相关部门竣工验收（含消防验收）、包深化设计、包供货及安装、包运输与装卸费（含材料设备场内二次搬运及甲供材料设备从甲方指定仓库存放点运至施工现场的搬运费）、包成品保护费用、包满足 WELL 铂金级和健康建筑认证的相关资料配合费用、包安全文明施工、包工期、包损耗、包售后保修、包风险、包管理费（含甲供材料设备保管费）、利润、税金、包验收等及其它为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费用。工程项目固定综合单价及措施费不因任何原因而作价款调整。

五、合同价款

本工程合同总价款为：**¥35865844.45（大写人民币：叁仟伍佰捌拾陆万伍仟捌佰肆拾肆元肆角伍分）**，详见合同附件 24：《海境界家园二期 D 座低区酒店公寓室内精装修工程-工程量清单》，合同价款为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措施费包干，固定综合单价及措施费在结算时除合同中另有规定外一律不予调整。

六、工期约定

1、工期：

(1) 本工程要求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须完成竣工并通过甲方验收合格（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2) 甲方有权根据本工程进度需求划分不同阶段进行施工，各阶段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通知为准，各阶段竣工日期由甲乙双方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确定，乙方须无条件配合并保证如期竣工，不得影响工程施工进度，否则由此造成甲方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一切其它可能致使乙方在时间上受损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休息日、法定假日、雨季、停水、停电、材料订货、新冠疫情、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停工、与指定分包单位及独立分包单位之间的配合时间等，皆已包括在上述工期内。乙方应充分考虑本项目特殊情况，在春节期间，工人及管理人员均按国家法定节假日进行休假，且不得影响进度工期。

2、进度计划

- 附件 15. 《材料设备品牌要求》
- 附件 16. 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项目材料环保质量技术标准》(2021 年 12 月版)
- 附件 17. 《WELL 建筑标准要求》
- 附件 18. 《需进行环保检测的材料分类清单》
- 附件 19. 《工程进度管理规定》
- 附件 20. 《甲控材料仓库管理规定》
- 附件 21. 《海境界家园二期建筑材料环保性能检测(健康建筑-D 座)(2022 年 6 月版)》
- 附件 22. 《海境界家园二期 D 座 WELL 健康建筑装修材料要求》
- 附件 23. 《甲供设备/材料移交单》
- 附件 24. 《海境界家园二期 D 座低区酒店公寓室内精装修工程-工程量清单》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签章): 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署:

签订日期: 2024 年 09 月 26 日

承包人(签章):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署:

签订日期: 2024 年 09 月 23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海境界家园二期D座低区酒店公寓室内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5.10.28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海境界家园二期D座低区酒店公寓室内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招商东路与后海滨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302760平方米	工程造价	35865844.45 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3	层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 9. 23	验收日期	2025. 10. 28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蛇口湾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建威建设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彭彬
副组长	王富尊、陈宗璐
组员	何奇、李龙文、张震、肖良峰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余忠澜	林教川、刘学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余忠澜	邱礼群、全达雄
工程质控资料	简舒雯	邱礼群、陈诗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1-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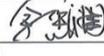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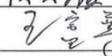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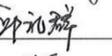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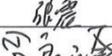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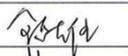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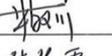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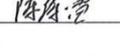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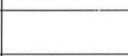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项,其中:	共 项,其中: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好”的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项,其中:	共 项,其中: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好”的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6 项,其中:	共 4 项,其中: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评价为“好”的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项,其中:	共 项,其中: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好”的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共 4 项,其中: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评价为“好”的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8 项,其中:	共 0 项,其中: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评价为“好”的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0 项,其中:	共 2 项,其中: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评价为“好”的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9 项,其中:	共 0 项,其中: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评价为“好”的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项,其中:	共 项,其中: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好”的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项,其中:	共 项,其中: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好”的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共 项,其中: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好”的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共 项,其中: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好”的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彭彬	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余忠潮	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3	何奇	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师		
4	李龙文	深圳市蛇口湾厦置业有限公司	设计师		
5	陈宗璐	建威建设集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6	王富尊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7	邱礼群	深圳市恒大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8	张震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9	肖良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0	刘学钊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1	全达雄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12	林教川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13	陈诗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设计强制标准，符合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 GD- E1 - 914 / 6 *

9、雨花台区 NO. 2021G35 地块项目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副本

6-16 01 2 标

合同编号: 南京G35地块-分包类
-2023-008

00 23 06 199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2023 年 5 月

项目名称: 雨花台区NO. 2021G35地块项目

工程名称: 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承 包 人: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1

合同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上海宝冶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高武久
法定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抚远路2457号

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法定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鉴于 南京中冶名瀚置业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为“发包人”) 与承包人已经签订的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承包合同”), 承包人为完成 雨花台区NO.2021G35地块项目 (整体工程名称) 建设中的 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分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分包工程”), 已接受分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分包工程的施工、完工、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 雨花台区NO.2021G35地块项目(分包工程名称)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工程地点: 南京市雨花台区板桥新城凤集大道以南, 新湖大道以西地块
分包工程内容: 精装修工程三标段

群体工程应附“分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雨审批备【2021】75号

资金来源: 自筹

承包范围: 详见技术要求中的工程范围

详细承包范围见第六部分“技术标准和要求”。

三、分包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计划完工日期: / 年 / 月 /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自承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合同形式

本分包合同采用 固定总价 合同形式。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叁仟伍佰叁拾陆万壹仟伍佰柒拾元伍角陆分

(小写) ¥: 35361570.56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金额： 32441807.85 元

税金： 2919762.71 元

税率： 9 %， 发票税率按照国家现行税务制度执行

发票类型：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安全文明施工费： / 元

暂列金额（含税）： / 元

七、分包人项目经理：

姓名： 刘玲玲 ；

职称： 工程师 ；

身份证号： 371102197911170348 ；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 JZ00389067 ；

建造师注册证书号（或建造师临时执业证书号）： 粤 1412013201416095 ；

建造师执业印章号： 粤 1412013201416095（00） ；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 粤建安 B（2019）9000782 。

八、合同文件的组成

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

- 1、本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
- 3、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专用合同条款；
- 5、通用合同条款；
- 6、技术标准和要求；
- 7、图纸；
-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分包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中标单位的投标过程文件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文件具有同等效力，同一事项以日期较后者作优先解释。

九、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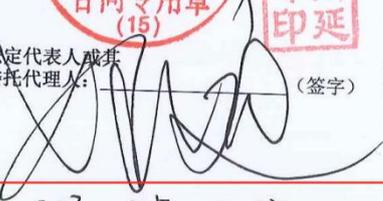
十、分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进行施工、完工、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分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十二、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 九 份，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

十三、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承包人:  (盖单位章) 分包人: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
委托代理人: 倪建平 (签字)

2023 年 5 月 22 日 2023 年 5 月 22 日

签约地点: 上海市宝山区庆安路 77 号

10、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的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经评标委员会评定，确定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内容如下：

项目名称	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内容	工程量清单全部内容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工期	2021-10-1至 2022-06-30	质量	合格
项目经理	陈马兴	技术负责人	彭志波
成交金额	小写：30123105.00元		
(人民币)	大写：叁仟零壹拾贰万叁仟壹佰零伍元整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后10天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等 相关事宜。

招标人：高州市永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1 年 09 月 10 日

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施工合同

发包方（甲方）：高州市永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 约 地 点：高州市

签 订 日 期：2021 年 9 月 15 日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高州市永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甲方发包给乙方的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施工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广东省高州市站前路 83 号

工程内容、规模：具体内容详见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包干形式

二、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承包范围：酒店 5 层、10 层、17-19 层室内装修工程

承包方式：根据现场勘察现场，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乙方必须自行审核图纸，除图纸变更外无增加签证项。

三、合同工期

1、总工期为 9 个月，乙方完成合同内所有工程内容。计划工期为：2021 年 10 月 1 日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进场时间以开工令为准。

本合同工程可分期验收工程量，乙方提出申请，甲方审批验收工程量文件。

2、工期顺延

- 1 以下原因造成竣工日期拖延，工期相应顺延：
1. 1 由于设计变更、工程量变化，引起施工程序变化；
 1. 2 一周内非乙方原因停电、停水造成停工累计超过八小时；
 1. 3 甲方不能按约定期限交出（腾空）施工场地、清除障碍物、疏通进场道路和接通施工用水、电；
 1. 4 由于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它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水灾、以及台风、大雨、暴雨、地震等。
 1. 5 甲方不按合同规定预付备料款和工程进度款而影响施工进度；
 1. 6 甲方分包或分部招标的工程，拖延了工程进度。
 1. 7 其它非乙方原因的停工。
- 2 上述情况发生后七天内，乙方就延误的内容和因此发生的经济支出（包括但不限于窝工费用等），向甲方代表提出书面报告，甲方代表在收到报告后两天内予以确认、答复。

四、图纸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图纸日期和套数：开工前七天内，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完整的装饰施工图纸贰套。发包人对图纸的保密要求：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无权将图纸及其复印件提供给任何第三人。

五、合同价款及付款方式

1、本合同涉及装修面积约 6759 m²。
暂定总造价约：人民币¥：30123105.00 元（大写：叁仟零壹拾贰万叁仟壹佰零伍）按双方确认的协议价工程量清单价计算。

方建筑工序要求的相关规范、工艺进行施工，并确保工程安全质量。

2、乙方驻工地代表姓名：陈马兴；职务：项目经理；乙方任命的驻工地负责人，按以下要求行使合同约定的权利，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按甲方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处理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乙方的要求、请求和通知，以书面形式由乙方代表签字后送甲方代表，甲方代表在回执上签署姓名及收到时间后生效。

3、乙方每次收取工程款前，须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收据，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任何款项。因乙方未及时提供有效票据而导致的付款延误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4、乙方必须服从发包单位的管理，包括发包单位对现场安全质量和文明施工的统一管理。

5、其他未尽约定，双方按相关施工规范和行业规定的标准进行处理。

七、隐蔽工程和中间验收

1 工程具备隐蔽条件或达到中间验收条件，乙方自检合格后，于验收前24小时通知甲方代表。经验收合格，甲方代表签字后即可进行隐蔽和施工。若甲方接通知后24小时内未到场验收，则视为验收合格，甲方必须补签验收手续。

2 隐蔽工程质量符合规定要求，验收24小时后甲方代表不签字，视为甲方代表已批准，乙方可进行隐蔽或继续施工。甲方验收不合格，乙方在限定时间内修改后重新验收。

八、材料供应

4、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向本项目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本合同含附件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和盖章后即生效。

十九、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人代表签字并加盖法人印章后即日起生效。在竣工结算、甲方支付完毕工程款，乙方将工程交付甲方后，除有关保修条款仍然生效外，其他条款即告终止。保修期满后，有关保修条款终止。

甲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梁超波

授权代表人 (签字):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授权代表人 (签字):

签约时间：2021年9月15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4月2日

建设单位(盖章): 高州市永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高州温德姆花园酒店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广东省高州市站前路83号	建筑面积	36838.83平方米	工程造价	30123105.00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地上:	19	层
	/		地下:	1	层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11日	验收日期	2022年4月2日		
建设单位	高州市永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广州市筑意空间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广东省高州市建筑工程总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正茂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徐政明
副组长	刘德辉
组员	陈马兴、张海英、梁军龙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装饰工程	陈马兴	彭志波、叶海港、饶小平、俞婷、孙红、曾冬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	/
工程质控资料	彭志波	孙红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 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通风与空调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电气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智能建筑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电梯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共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项	共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项



* GD - E1 - 914 / 4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已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经验收小组验收，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和施工规范要求，依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01），该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包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分包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徐政明 2022年4月2日	 (公章) 监理单位： 陈宇良 2022年4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李海英 2022年4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海英 2022年4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海英 2022年4月2日



茂名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意见书

茂住建消验字〔2022〕059号

高州市永盛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等有关规定，你单位于2022年4月7日申请高州市永盛湖光山色酒店及酒店地下室(地址：高州市站前路；总建筑面积：37648.05m²；建筑层数：地上19层，地下1层；建筑高度：96.0m；使用性质：酒店)消防验收(特殊建设工程消防验收申请受理凭证文号：MM202203280031)。按照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和建设工程消防验收有关规定，根据《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核意见书》(茂公消审字〔2017〕第0006号)、申请材料及建设工程现场评定情况，结论如下：

合格。



建设单位签收：公郑梅

2022年4月20日
年 月 日

备注：1.本意见书一式两份，一份交建设单位，一份存档。

2.该工程如需扩建、改建(含室内装修、建筑保温、用途变更)及商业区域的内部装修工程应依法向我局申请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

二、项目经理业绩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龙伟	性别	男	年龄	43岁	
职务	项目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360502198306291399	手机号码	/	
参加工作时间	2006.08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20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42013201322676				
已完成类似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项目所在地	在建或已完	开竣工时间	工程质量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4层，建筑面积15165.59 m ²	广东深圳	已完	2024.03.20-2024.06.30	合格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	14层，建筑面积9680 m ²	广东深圳	已完	2023.04.26-2023.11.22	合格
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铁四院(光谷)高科技创新基地精装修工程	23层，建筑面积45151.26 m ²	湖北武汉	已完	2017.10.18-2021.09.14	合格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12441534124422288
File No. :

姓名:

Full Name 龙伟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83年06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12年09月23日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13年02月06日

Issued on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0月11日
- 2026年04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龙伟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06月29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3201322676



聘用企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9-25至2026-09-24)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龙伟

签名日期: 2025.10.11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4)0006871

姓 名: 龙伟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3年06月29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8月15日

有 效 期: 2023年05月22日 至 2026年08月14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10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照
片



粤高职业字第 1600101105720 号

——龙伟—— 于 二〇一五 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造价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年三月三十日



项目经理业绩 1：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DR-2401-069
21 连照禹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由我单位自行组织的招标项目：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项目，经评标委员会评标审定，工程招投标部门确认，贵公司为本次第一中标单位。

中标内容：室内装饰清单部分总价暂估：人民币（大写）：壹仟贰佰捌拾贰万壹仟伍佰捌拾叁元叁角陆分（¥12821583.36）（部分主材甲供）；其他暂列金额根据实际发生按实结算。

请贵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 2 天内，组织进场开展施工工作，施工合同我单位走流程，在流程完成后签订建设工程合同，并在签订合同前按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招标单位：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联系人：戴光

联系电话：15571239080

日期：2024 年 1 月 29 日

回执单

请贵单位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一个工作日内，[在本页盖章确认并发送扫描件至 chenxl@purui.cn 邮箱](#)，原件送回我单位。

中标单位：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DQ 24-01-069
21 进照后 V

单项工程承包合同

发包方：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承包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合同编号：普瑞施合字-PR-SZGJ-ZSZB2024005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承包合同

发包方：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由乙方承包,根据工程实际情况,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 1.1 工程名称：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 1.2 工程地址：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北社区人民南路 3012 号天安国际大厦 101
- 1.3 建设单位：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 1.4 设计单位：上海霍思装饰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 1.5 深化设计单位：上海爱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 1.6 质监单位：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第二条 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2.1 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为深化设计单位(上海爱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的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的所有装饰装修改造工程,具体工作内容包含但不限于以下:

2.1.1 装饰部分:顶与墙面装饰、吊顶、块料楼地面、细石混凝土 c25 找平、地面找平压光(机房、设备房地面)、防水及保护层、不锈钢踢脚、地砖踢脚线、室内涂料、墙面贴砖与石材干挂、墙柱面覆膜板干挂、基层钢结构加固、新建墙体砌筑及过梁、圈梁、构造柱、端柱等附属砼构件施工、墙面粉刷抹灰、石膏板隔墙、石膏板门洞及隔墙钢材加固、固定玻璃隔断、各种玻璃造型、室内管道井门制作安装、窗台板、金属门窗套、卫生间成品隔断、卫生间小便器隔挡板、部分楼地面及洞口配筋现浇加固及各种其他造型等;

2.1.2 电气部分:强、弱电电线、电缆、桥架、线管及配件、电缆头、开关、插座、灯具、以及布线、布管所需的开槽、开孔及线管暗敷、室外电缆沟开挖及恢复等;

2.1.3 给排水部分:生活给水管及管道部件(包含设备对接)、排水管及管道部件、排水管透气孔、热水管及管道部件(包含设备对接)、卫生洁具(含开槽、开孔及回敷)安装等;

其中甲供的材料及第三方施工项目有:覆膜复合铝板、室内门、防火门、固定家具、医疗家具、配电箱、高低压干电缆、灯具、洁具、墙地砖、塑胶地板、高隔玻璃隔断等

(详见本合同附件三、附件四及附件五),最终的甲供材料及第三方施工项目以实际发生为准,除甲供材料及第三方施工项目外其余材料均由乙方自行采购,乙供材料乙方提供样品经甲方确认后,乙购材料品牌详见本合同附件二、附件三及附件四。

2.2 承包内容:

2.2.1 按照施工图纸和国家现行建筑装饰装修施工规范、操作规程,承担本合同第2.1条承包范围的装饰装修作业,具体项目详见本合同附件一:《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2.2.2 按政府规定的现场文明施工要求搭建临时设施、组织安全及文明施工等。

2.2.3 与其他施工单位的交叉作业、组织协调工作。

2.2.4 负责政府行政职能部门、执法部门规定应由乙方办理的相关手续及协助甲方施工许可证的办理。

2.2.5 担负施工现场总包管理职责及平行发包单位安全管理工作。

2.3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甲供材除外)、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验收,并按本合同约定的工程计价方式的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承包。

第三条 合同价款、结算方式、付款方式

3.1 合同价款:

3.1.1 乙方完成本工程承包范围内施工内容,施工质量符合本合同有关工程质量约定条款要求,合同含税暂估总价为人民币壹仟贰佰捌拾贰万壹仟伍佰捌拾叁元叁角陆分(¥12821583.36)(详见附件一)。本合同全费用综合单价包含完成本合同承包范围全部承包内容所需包括但不限于的人工费、主材费(甲供除外)含所有材料损耗、材料运费、材料保管看护费等)、辅材费及机械设备使用费(含各类设备、吊车进出场使用费)、费率(脚手架费、垂直运输费、二次搬运费、企业管理费、为完成该项目所需的所有措施费(含人员交通费、住宿费等)、规费、文明施工费、所有成品和半成品的保护费、国家规定的相关材料环保及消防检测费用、保洁费(含粗保洁(综合性自检)、含验收和交付前整体清洁费)、水电费、利润、保险费以及其它政府规定的各种费用、意外风险费、不可预见费(包括但不限于如停水、停电所造成的窝工及设备闲置、二次进场、扰民、民扰、夜间施工、城管、交通、质监安监等罚款)、验收)及税金等所有费用。

3.1.2 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外,本合同全费用综合单价应按以下含义理解:

3.1.2.1 本合同签订后,甲乙双方确认的承包范围内的所有内容中的清单子目全费用综合单价均不得调整,甲方不接受乙方基于任何工作子目单价在双方核对时的组价不当(包括但不限于工作子目对应的工作内容理解的偏差、工料耗量水平的确定、生产要素市场价格的判断等)或任何其他差错而主张的任何损失和索赔;

3.1.2.2 本合同中的各项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现场经费、临时设施费、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等均已包括在全费用综合单价中,甲方不接受乙方此类的任何索赔。

3.1.2.3 本合同的风险费用已由乙方根据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往来函件澄清、相关的工程技术规范文件及施工方案、结合对市场的充分调研及自身经验等、充分考虑并包含在全费用综合单价中。

- 7.6 协助乙方办理工程施工的相关手续,协调乙方与其他施工单位之间的关系。
- 7.7 参加隐蔽工程验收、中间验收、竣工验收及设备试运行、材料抽样验收工作。
- 7.8 对乙方运至工地的材料和设备进行检验签证,如检验不合格,甲方有权令其停止使用,并限期将其运出现场。
- 7.9 按合同规定条款付款,甲方有权对乙方不按规范施工提出整改及扣罚违约金。
- 7.10 如果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和施工图纸要求,经多次整改仍达不到所要求的标准,甲方有权停止乙方所有施工,并要求乙方提出整改方案,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 8.1 乙方委派项目总负责人:连照禹(电话:13480637135),项目经理:龙伟(电话:18620369116)为现场负责人,负责全面施工管理及协调处理日常事务。
- 8.2 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本工程施工图纸、技术要求及甲方指令和国家颁发的建筑工程规范、规程和标准进行精心施工、确保工程质量。
- 8.3 开工前完成施工图纸会审,编制施工组织方案、施工技术方案、施工质量保证措施和施工安全措施以及材料、设备进场计划并报甲方审核、批准。
- 8.4 乙方须按实际施工需要,提前30天向甲方报材料到货计划,若因乙方的计划不准确或不及时编制而导致无法到货,影响施工进度,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 8.5 施工中因乙方责任造成的停工、返工、材料、器材损失等均由乙方承担。
- 8.6 各平行发包工程正常施工后的第一次留洞、凹口、凹槽等需进行填补、灌浆、修整由乙方负责,如各平行发包工程后期返工造成的此部分费用由返工责任人负责,并达到有关之规范要求的标准。
- 8.7 每月25号前提交本月工程进度统计报表和下月的月施工进度计划,当月工程的实际进度不符合总进度计划时,乙方应在两日内提交调整的进度计划,经甲方批准后执行,但不免除乙方延误工期所应承担的责任。
- 8.8 乙方应做好本合同工程成品移交甲方前的成品保护工作,并承担相关费用。
- 8.9 对验收后保修期内发现因乙方造成的施工质量问题,乙方应在甲方要求的时限内负责免费返修,如接通知后24小时内未进行修理,甲方可自行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 8.10 由甲方另行单独发包的其他专业工程如空调工程、消防工程、智能化工程、净化工程、导视标识工程、镜展柜、发电设备安装、直饮水设备安装、厨房设备、供水设备安装、储水设备安装、空气源热泵安装、送配电工程等本工程所有其他专业工程(详见附件五)。乙方收取甲方给予的总包配合服务费,应承担相应的责任,在施工过程中应积极配合,保

每处罚 1 万元。

12.4 甲乙双方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本合同约定，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其它

13.1 特别约定：装饰工程获国家级装饰奖，奖励 30 元/平方（封顶 30 万元）。

13.2 本合同附件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3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4 双方若发生争议，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项目履行地人民法院起诉，违约方（败诉方）赔偿守约方（胜诉方）在诉讼中支出的诉讼费、鉴定费、评估费、律师代理费、保全保险费、差旅费等与诉讼相关的合理费用。

13.5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二份。本合同从签约各方均已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附件一：《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附件二：《基础材料及部分饰面材料品牌项目一览表》

附件三：《设计封样主材配置说明表》

附件四：《主材品牌一览表》

附件五：《甲供及专业专项各平行发包项目一览表》

附件六：《保障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附件七：《工程安全生产协议书》

附件八：《施工场地管理制度》

附件九：施工组织设计、总进度计划（包含各各平行发包项目的施工进度编制）进场后一周内提供、项目部组织结构及人员配备（必须有安全员和机电工程师或水电工长岗位人员安排）签合同前提供。

甲方：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传真）：

开户行：

银行账号：

日期：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传真）：0755-33018969

13480637135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日期：

首页 > 信息服务 > 业绩公示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交易项目编号: DQ-2401-069

发布时间: 2025-04-17 信息来源: 北京市工程建设招标投标交易系统 浏览次数: 31

工程编号	DQ-2401-069		
工程名称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北社区人民南路3012号天安国际大厦101		
建设单位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中标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类别		招标代理	
项目负责人	龙伟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	*****
中标日期	2024-01-29	资金类型	人民币
中标金额	12,821,583.36 (元)	合同签订日期	2024-01-30
合同金额	12,821,583.36 (元)	合同期限	135 (天)
合同是否按时结算	否	是否竣工	是
工程规模描述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室内装饰装修改造工程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310-440303-04-05-798538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4年04月20日



证书编号: 2024-0347

建设单位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工程名称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建设工程项目		
建设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南湖街道嘉北社区人民南路3012号天安国际大厦101		
建设规模	15165.59 (平方米)		
设计单位	上海爱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承远建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4-03-01	合同竣工日期	2024-06-30
备注	项目经理: 龙伟	注册证书号: 粤1442013201322076	
	项目总监: 陈海峰	注册证书号: 00606889	
变更登记	消防工程(门窗、防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采暖、智能建筑、装饰装修);本次装修为对天安国际大厦1-4楼室内装修面积15165.59平方米,具体详见图纸;		

注意事项: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检查。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12A-2401-069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GD-D1-61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建设工程项目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建筑面积	4层 / 15165.59 m ²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 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军涛	开工日期	2024年03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龙伟	项目技术负责人	连照禹	竣工日期	2024年6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5 分部, 经查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5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26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326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326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48 项, 符合要求 48 项, 共核查 48 项, 符合要求 4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39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339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 单位 项目负责人: 日期: 月 日 年 月 日	陈海峰 (公章) 注册号 44023553 有效期 2027.05.20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王军涛 (公章) 注册号 1442013201322676(00) 建筑 2026.09.24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吴军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日期: 月 日 年 月 日	
本单位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持有相应单位的法人授权委托书			姓名: 吴军 注册号: 3100468-008 有效期: 至2026年09月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条件自查表

联系人电话：龙伟 18620369116

工程名称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建设工程项目			层/栋	4层					
建设单位	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			建筑面积	15165.59 m ²					
设计单位	上海爱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本次验收 范围	消防工程;门窗;防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智能建筑;装饰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承远建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2024-0347 许可范围：消防工程;门窗;防水工程;电气照明;通风与空调;建筑给排水及供暖;智能建筑;装饰装修;本次装修为对天安国际大厦1-4楼室内装修面积15165.59平方米，具体详见图纸；										
本工程依法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有关单位进行竣工验收，各责任主体对下表分部工程及1-9项内容进行自查。对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如无异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有关单位的负责人应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分部工程	地基与基础	主体结构	装饰装修	建筑屋面	建筑电气	智能建筑	给排水	通风空调	建筑节能	
自查结果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格	
验收条件自查情况	内 容						自查结果			
	1	工地现场是否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合格	 建设单位签字、盖章  设计单位签字、盖章  监理单位签字、盖章  施工单位签字、盖章	
	2	是否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合格		
	3	是否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材、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						合格		
	4	是否有工程竣工验收申请表、验收记录等资料及是否有工程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工程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工程质量评估报告（提交附件）						合格		
	5	是否有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提交附件）						合格		
	6	重要分部（子分部）中间验收或专项验收证书完备性（提交附件）						合格		
	7	有关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的检查和检测报告完备性（提交附件）						无		
	8	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支付工程款						合格		
	9	初验质监机构提出的责令整改内容是否已全部整改完毕（提交附件）						合格		

注：各方责任主体确认验收条件后，对申报验收无异议，应签字盖章。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监管和住房保障中心

获奖证书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深圳普瑞国际眼科医院建设工程项目荣获2024年度“深圳标准”示范工程（公共建筑装饰类）。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五年九月



项目经理业绩 2：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 (设计施工一体化)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TQJG20230420GC0027

标段名称: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一劳务分包工程

招标单位: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21049140.10 元

中标工期:90 天

本工程于 2023-4-21 在深圳市特区建工采购平台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DQ 23 - 06 216

6.25 康钊

甲方合同编号: B00402012023061410

乙方合同编号: _____

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
施工一体化)一劳务分包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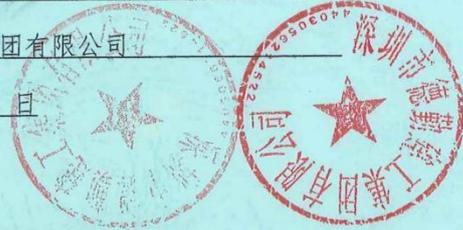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建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承包人: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劳务分包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日期: _____ 年 6 月 _____ 日



工程施工劳务分包合同

工程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 刘彬

职务: 总经理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公明北环路3号非陌上方中心902

劳务分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饶建平

职务: 总经理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园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鉴于甲方已于2023年4月 日与深圳市建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下称“建设单位”)签订了《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合同》,为此,甲方与乙方经友好协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工程劳务分包事宜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乙方资质情况

1.1 资质证书号码: DL34417611

1.2 发证机关: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1.3 资质专业及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1.4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7年11月11日

1.5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 (粤)JZ安许证字(2020)021270 延

1.6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3年04月16日

1.7 乙方属于: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其他

第二条 分包工程概况

2.1 分包工程名称：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劳务分包工程

2.2 分包工程地点：___位于深圳市光明区卫光生命科学园（二期）

2.3 分包工程范围：空间范围：卫光生命科学园 1B 栋 1 层 1（含多功能厅及展示厅）、1A 栋 6 层、1B 栋 8-10 层。其中，1B 栋 1 层建筑面积 500 平方米，主要功能为展厅和大型仪器平台；1A 栋 6 层建筑面积 1400 平方米，主要功能为 GMP 厂房；1B 栋 8 层建筑面积 3600 平方米（包括 900 平方米室外平台）、主要功能为孵化器单元（细胞基因治疗、医疗器械研发）、公共服务配套、行政办公等；1B 栋 9 层建筑面积 2700 平方米、主要功能为孵化器单元（细胞基因治疗）等；1B 栋 10 层建筑面积 2700 平方米、主要功能为孵化器单元（体外诊断、医疗影像中心）。

2.4 提供分包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 装修类：土建改造、垃圾清运、装修、软装（窗帘）、标识工程、开荒保洁、空气环保检测等；

安装类：电气、给排水、消防水、消防电（需并入原建筑消防系统）、防排烟、强弱电、智能化、网络信息化（包括有线网络、无线网络、仪器设备预约系统、LED 屏等）、VI 及导视系统等；

实验室家具：实验室设备家具通风橱、万向罩、排风试剂柜、生物安全柜、超净台等；

材料采购：家私家电（电话亭、家用冰箱、咖啡机、微波炉、饮水机、自动贩卖机、碎纸机、沙袋、二人足球桌、淋浴设备、艺术装饰画、少量餐具、阳台伞、烧烤炉、部分户外装饰）等。清单内包括的所有工作内容，所有的细目详见图纸、技术要求及合同其他文件。包人工、包部分材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深化设计及技术优化、包安全文明施工、包管理费、包利润、包规费、包税金、包资料、包竣工验收合

格等图纸和工程量清单中所有明示、暗示内容的费用。

清单内包括的所有工作内容图纸深化、人工、材料、机械设备、管理费、现场内水平和垂直运输、停窝工、超时工作、利润、税金(增值税专用发票)、施工人员团体意外伤害险(施工人员团体意外伤害险及医疗附加险由甲方按整个工程统一购买,乙方则按其承接工程完成的合同额进行相应的分摊,除甲方统一购买的上述保险险种外,其余保险由分包方自行购买).安全文明施工费以及合同范围涵盖的包质量、包安全、责任、包拿证等全部工作内容及相应的费用。

2.5 分包合同价款:

本工程为固定单价合同(1、固定单价 2、固定总价)。

暂定金额(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零肆万玖仟壹佰肆拾元壹角

小写:21049140.10 元

其中不含税合同价为20436058.35元,增值税税金为613081.75元。乙方提供的增值税发票为第1种(1、增值税专用发票,2、增值税普通发票)。

以上价款包含增值税(税率为3%)、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等一切应由乙方缴纳的税费。若政府税务部门调整税费,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变更后的税费由乙方承担。

2.6 固定单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工程量的变化,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等。

2.7 固定总价含乙方完成合同工程内容的所有费用(含利润及风险费、规费及税金),除经甲方确认的施工变更外,不因任何情形进行调整,包括但不限于市场人工费、材料设备费(甲方提供除外)、机械费(甲方提供除外)等价格变化,取费标准的变化,规费和税率的调整等。

2.8 工程量清单中的单价或金额,包括但不限于所需人工费、施工机械使用费(甲方提供除外)、材料费(甲方提供除外)、赶工费、二次搬运费、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施工降水排水、规费、税金、风险费以及管理费、利润等。

提供的内容除外），分包合同的签订视为乙方完全知悉甲方在总包合同项下与分包工程有关的义务和责任。

6.3 乙方依分包合同进行设计（如有）、施工及缺陷保修时，应避免其任何行为或疏漏构成、引起或促使甲方违反总包合同规定甲方的任何义务。如因乙方的前述行为或疏漏造成甲方损失的，甲方可从支付乙方的应付价款中扣除或采取其它合法的补救措施，采取措施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图纸

7.1 甲方应在分包工作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2套。

7.2 乙方在收到图纸后，发现图纸存在差错、遗漏或缺陷的，应及时通知甲方。如因乙方未及时通知甲方变更或未及时发现问题所导致的工程问题由乙方负责处理，甲方不因此延长工期或增加费用，一切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八条 项目经理

8.1 甲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韩彬彬，职务：项目经理，手机号：15353279120。

8.2 乙方委派的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项目经理为龙伟，职务：工程部经理，手机号：18620369116，身份证号：360502198306291399。

8.3 甲方如有更换项目经理，应通知乙方，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

8.4 乙方如需更换分包项目经理，应提前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同意，后任继续行使前任的职权，履行前任的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更换分包项目经理。

8.5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分包项目经理。

第九条 甲方主要义务及权利

9.1 组建与工程相适应的项目管理班子，全面履行总包合同，组织实施施工管理的各项工作，对工程的工期和质量向建设单位负责；

9.2 甲方应完成乙方施工前期的下列工作：

9.2.1 向乙方交付具备本合同项下作业开工条件的施工场地；

1.承包范围

(1) 协议书所述的工程承包范围只是概括的，并不能视为完整无缺的；乙方应结合施工图纸、工程变更、工程预算造价答疑纪要，现行最新最高版之技术标准、规范、图集等相关资料，以明确本工程的实际承包范围。根据设计图纸、优化方案图纸及补遗图纸中所有内容，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发放的设计变更及工程指令单所涉及的工程内容。

(2) 乙方进场后须根据图纸复核现场尺寸，提出现场移交问题清单和整改完成时间，经甲方和监理确定整改责任单位后乙方即应接收现场。

(3) 甲方不提供临建场地（包括办公室和生活设施），乙方自行考虑或与物业管理单位协调，所有费用包含在总价中；

(4) 现场所有与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不符的部位及项目；

(5) 消防、弱电等机电专业的末端设备面板及开关面板边收口；

(6) 经甲方审批过的由相关单位提出的设计、工程变更；

(7) 成品保护措施；包括采取必要的措施，建立必须的制度，张贴和标识相关的警示，施工过程中和完工后的清理等工作；

(8) 现场装修垃圾清理并自行负责进行外运；

(9) 根据甲方的要求，采取施工措施及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10) 根据甲方的要求，采取配合进行消防验收及其它验收工程；

(11) 《图纸会审会议纪要》所涉及的施工内容。

2.质量保修责任

(1) 按现行最新最高版之工程建设标准、规范及政府职能部门所要求的材料、设备、工程的送检及实物检验、检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

(2) 提供所有物料的合理损耗及保修期内需要的正常替换物料。

二、主要材料设备限定品牌范围

本合同工程所用材料、设备品牌建议调整为均需监理、甲方审核确认。

第三十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30.1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____月____日

30.2 合同订立地点：____深圳市光明区____

30.3 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0.4 甲方、乙方履行合同全部义务，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乙方向甲方交付竣工的分包工程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三十一条 合同份数

31.1 本合同一式肆份，其中正本壹份，副本叁份，具有同等效力。甲方执正副本各壹份，乙方执副本贰份。

第三十二条 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如下，与合同具备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应按照附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 32.1 附件一《工程量模拟清单计价表》
 - 32.2 附件二《安全生产管理协议》
 - 32.3 附件三《施工现场临时用电协议书》
 - 32.4 附件四《深圳市建筑工地分账制工人工资委托发放协议》
 - 32.5 附件五《关于〈深圳市建筑工地分账制工人工资委托发放协议〉之补充》
 - 32.6 附件六《施工现场地下管线及设施安全保护协议》
 - 32.7 附件七《施工现场扬尘管理协议》
 - 32.8 附件八《廉洁自律协议》
 - 32.9 附件九《施工现场消防安全管理协议》
 - 32.10 附件十《乙方资质证明文件》
 - 32.11 附件十一《乙方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定授权委托证明书》
-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签字盖章页)

甲方：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
公司
(公章)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刘彬
授权代理人: 刘彬
电话: 0755-23196176

传真:

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公明街道上村社区公明北环路3号非陌上方中心902

开户行: 交通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户名称: 深圳市光明建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账号: 443066596013006444063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1923924071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理人: 蔡有俊
电话: 0755-33018969

传真: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沙河支行

账户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账号: 44250100004500001564

纳税人识别号: 914403000807947866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二次装修项目

验收日期：2023年11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二次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新湖街道北圳路669号卫光生命科学园	建筑面积	9680平方米	工程造价	5897.026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1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3-0608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8785		
开工日期	2023年04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深光监-申报（登记）【2023】045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树林
副组长	李志、李伟、张海峰
组员	肖茂君、陈礼军、张海峰、雷新天、曾华通、朱金强、贾西峰、陈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树林	洪学斌、毕航宾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志	鲁光焱、王嘉良、王科文
工程质控资料	蔡星	范家炜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5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4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2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6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树林	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	彭爽	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3	刘实	深圳市建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4	孙毅	深圳市建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5	廖慧	深圳市建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6	李志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7	肖茂君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8	蔡星	深圳市罗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9	张海峰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0	韩彬彬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11	朱金强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12	雷新天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3	曾华通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14	戴虎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15	贾西峰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16	陈敏	深圳市天健第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17	龙伟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8	徐向峰	江苏大橡木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执行经理兼技术负责人		
19		深圳壹创国际	项目负责人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经过验收组对该单位工程进行了全面检查，确认该工程符合法律、法规和建筑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规定，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确认：
 1、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验收合格；
 2、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质量控制资料完善；
 3、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有关安全和功能的检验资料完善；
 4、单位工程所含分部(子分部)工程的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结果符合相应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5、单位工程观感质量验收结论：好；
 6、该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粤1442021202204410 施工单位: 建筑 2025.04.28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2日	2023年11月22日	2023年11月22日	年月日
			
			



深圳市装饰工程金鹏奖 获奖证书

(副本)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深圳湾实验室光明生物医药创新中心建设工程
(设计施工一体化) 二次装修项目8至10层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二三年度深圳市金鹏奖。

特发此证

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

项目经理业绩 3：铁四院(光谷)高科创新基地精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0/04/15 所递交的铁四院(光谷)高科创新基地精装修工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为(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柒拾万玖仟肆佰捌拾玖元贰角伍分(含9%增值税)，(小写)¥18709489.25 元，中标工期为 183 天(日历天)。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30 日内到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与我方签订铁四院(光谷)高科创新基地精装修工程分包合同，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22.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日期：2020 年 05 月 07 日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精装修)

工程名称: 铁四院(光谷)高科技创新基地项目

工程地址: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承包 人: 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分 包 人: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CJ01-FJ-TSYGG-2020-(ZYFB)00025

签约地点: 山西省太原市迎泽西大街169号

签约时间: 2020年06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甲方）：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分包人（乙方）：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双方企业信息情况

【承包人企业信息】

承包人：中铁城建集团第一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太原市万柏林区迎泽西大街 169 号 邮编：030024
通讯地址：太原市万柏林区迎泽西大街 169 号 邮编：030024
法定代表人：林其涛 职务：董事长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911400000870963902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建设银行太原市西矿街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14001836208050503733

【分包人企业信息】

分包人：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营业执照号码：91440300192264106H 注册资本金：100000 万元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华侨城东部工业区 F1 栋 107C 号 邮编：518040
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华侨城东部工业区 F1 栋 107C 号 邮编：518040
法定代表人：古少波 职务：董事长 身份证号码：445281197001066018
纳税人身份：一般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264106H
开户银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开户银行账号：4000 0227 1920 1319 171
资质证书编号：D244073802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资质证书有效期至 2021 年 04 月 21 日
资质专业及等级：一级
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粤）JZ 安许证字【2019】021123 延
有效期限至 2022 年 08 月 05 日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铁四院（光谷）高科创新基地精装修工程

分包工程地点：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室内装修施工图施工范围（地上建筑设备管井及功能间使用区墙体边线以外公共区域、地下电梯厅及楼梯间、地上及地下卫生间）内的装饰面层，主要包括地砖，墙砖，吊顶，涂料，隔断，装饰门等。包括设计变更。

特别说明：工程量清单内包含B栋走道吊顶，但暂时不做，待最终方案定后再施工（正常报价）。

甲供材：瓷砖，暂定价格4600000元（肆佰陆拾万元）

分包方式：固定综合单价（本分包工程采用包人工、包材料（甲供材除外）、包机械、包质量、包安全、包工期、包文明施工、包成品保护、包验收、包竣工资料编制、包保修的承包方式。）

二、分包合同价款

(1) 合同不含税总价（大写）：壹仟柒佰壹拾陆万肆仟陆佰陆拾玖元零肆分（人民币），
（小写）：17164669.04元（人民币）；

(2) 增值税税额（大写）：壹佰伍拾肆万肆仟捌佰贰拾元贰角壹分（人民币），
（小写）：1544820.21元（人民币）；

分包方开具发票类型为：增值税专用发票（按国家规定的税率9%）；

(3) 合同含税总价（大写）：壹仟捌佰柒拾玖万玖仟肆佰捌拾玖元贰角伍分（人民币），
（小写）：18709489.25元（人民币）；

固定综合单价及工程数量：见合同附件1《工程量清单和综合单价表》

三、工期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暂定于2020年6月1日开工（以批准的开工报告为准）；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暂定于2020年11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83天。

分包人阶段性施工进度以不影响其它专业和工种以及总体进度要求为限。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达到一次性验收合格要求，并且达到市级安全文明及省级优质标准。

五、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本合同专用条款；
- 3、本合同通用条款；
- 4、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5、分包人的投标文件（报价书）；



- 6、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本合同分包人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并对承包人在施工合同中与本分包工程有关安全、质量、进度、成本控制等承担连带责任。

十、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未尽事宜由本合同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对本合同的任何补充或修订需经双方以书面形式签署方为有效。书面补充合同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06月

合同订立地点：山西省太原市迎泽西大街169号

承包人：
 住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分包人：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车公庙泰然四路303栋4楼
 法定代表人：古少波
 委托代理人：龙伟
 电话：0755-83888888
 传真：0755-82139999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福永支行
 帐号：4000 0227 1920 1319 171
 邮政编码：518040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词语定义及合同文件

1.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同本合同通用条款第二条。

2. 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行政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

2.1 除总包合同文件规定的语言文字外，本合同不使用其他语言文字。

2.2 本合同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

按照国家、地方和行业颁布的与本工程有关的各种现行法律、规范、规程。

2.3 本分包工程适用的工程建设标准：

按照国家、地方和行业颁布的与本工程有关的建设标准，以要求最高者为标准。

以上工程建设标准以外，总包合同中约定的与分包工程相关的工程标准均适用于本分包工程。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出施工技术要求的内容和时间：依据现场实际情况

分包人向承包人提出相应的施工工艺的时间：依据现场实际情况

3. 图纸

3.1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时间：依据现场实际情况

承包人向分包人提供图纸的套数：壹套。

3.2 承包人委托分包人进行深化施工图设计的委托范围及费用承担：/

3.3 复制、重新绘制、翻译、购买标准图纸的责任和费用承担：由分包人承担

3.4 关于使用国外图纸的要求及费用承担：/

二、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4. 项目经理

姓名：曾彪，职称：工程师。承包人委托其全面负责工程的组织、联络、管理、监督与协调工作。除非承包人委托的项目经理的书面认可，其它任何人员签发、签认的可能引起合同纠纷的书面材料在本合同中均属无效，同时不会对合同单价或总价形成调整。

5. 分包项目经理

姓名：龙伟，职称：一级建造师，身份证号码：360502198306291399，手机号码：18620369116。分包人委托其全权负责工地的一切事务，该同志做出的一切决定，分包人负责合同的全面履约，并承担经济与法律责任。

分包人委托的项目经理指定担任驻工地履行本合同的工地负责人为龙伟，手机号码：18620369116，其必须确保每月28天在工地现场，保证24小时通讯畅通，外出时间超过1小时，必须报工程承包人书面备案。如工作时间一次不在岗超过1小时，分包人自愿承担罚款违约金5000元/次。

承包人有权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分包人委派的项目经理和工地负责人。

6. 承包人的工作

6.1 承包人应完成下列工作：

(1) 向分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和施工所需的证件、批件的名称和完成时间：合同签订后5日内。

建设工程消防施工竣工报告

工 程 名 称： 铁四院（光谷）高科创新基地项目
日 期： 2021年9月14日
项 目 负 责 人： 刘颂群、王建平、龙伟
单 位 技 术 负 责 人： 刘颂群
施 工 单 位（盖 章）：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概况	<p>本项目位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由两栋高层建筑、两栋裙房及整体地下室组成，分属A、B栋及地下室。总建筑面积129381.47m²。A栋建筑面积45151.26m²，塔楼地上23层，裙房3层，建筑功能主要为办公及商业，建筑高度99m；B栋建筑面积34641.72m²，塔楼地上19层，裙房3层，建筑功能主要为办公用房，建筑高度75.6m。地下室建筑面积49588.49m²，地下室三层（负一层局部有夹层），将A、B栋及裙房连在一起，主要功能为车库及设备用房。</p>
工程内容	<p>√建筑防火、√室内装修、√消防电梯、√室内消火栓系统、√室外消火栓系统、√自动喷水灭火系统、√火灾自动报警系统、√疏散及应急照明系统、√防火门及防火卷帘系统、√通风防排烟系统、√气体灭火系统、□其他。</p>
施工及验收依据	<p>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1.《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2.《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 2018 年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3.《人民防空工程设计防火规范》(GB50098-200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4.《汽车库修车库停车场设计防火规范》(GB50067-201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5.《电动汽车分散充电设施工程技术标准》(GB/T51313-2018)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6.《防火卷帘防火门防火窗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877-201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7.《建筑钢结构防火技术规范GB51249-201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8.《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GB50222-201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9.《建筑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354-200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10.《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11.《室内消火栓安装》99S2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12.《自动喷水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50084-201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13.《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61-201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14.《气体灭火系统设计规范》(GB50370-200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15.《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 GB50263-200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16.《建筑防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17.《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201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18.《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166-201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19.《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GB51309-2018)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20.《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50140-200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21.《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22.建筑安装工程施工程序(第二版)消防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23.设计文件、施工图：设计说明和设计指定的标准图集；设计交底会议纪要、设计变更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24.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p>
质量控制	<p> 1.材料、成品的合格证、检验批报告等各项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对于所进场的建筑材料，指定了专人负责，进行了严格管理；并对进场材料及时取样，送检测单位检验合格后方予使用，严格把关。 2.分项、分部工程的施工，能严格按图纸及要求组织实施，有自检、互检制度和专职质量监督员负责各项检查工作；有较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 3.工程资料与施工进度同步，隐蔽验收均有图片资料佐证。 </p>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内 容	份数	是否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内外保温分项工程防火验收记录	2份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给水系统及消火栓系统分项工程验收记录	3份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分项工程自验收记录	3份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气体灭火系统子分部工程质量验收记	1份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排烟系统子分部工程验收记录	1份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表 E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分项工程验收记录		合格
综合 评定 结论	<p>1.按照设计文件和国家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施工,工程验收符合设计要求和施工验收规范的规定;</p> <p>2.质保资料基本齐全,工程观感质量良好;</p> <p>3.施工企业自评合格,满足验收规范要求,通过验收,敬请监理单位核定,设计单位认可,建设单位验收,各有关部门予以备案。</p> <p>    </p> <p> 土建或总承包施工单位盖章 项目负责人: 刘初平 2016年9月14日 </p>		
备注	<p>1.表格设计内容,不需填写的,应划“/”。</p> <p>2.表格中“□”内,如项目未选择,在选中内容前的“□”内画√。</p> <p>3.表格栏目,如有不填内容,应划“/”。</p> <p>   </p>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报告

工程名称： 铁四院（光谷）高科创新基地项目
消防查验日期： 2021年8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中铁四院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 1 —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铁四院（光谷）高科创新基地项目			
工程地点	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光谷五路以东、高新大道以南	总建筑面积	129381.47m ²	
建筑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多层民用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层民用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多层工业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高层工业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内部装修			
	建筑高度	A栋99m、B栋75.6m、地下室14.5m	建筑层数	A栋23层、B栋19层、地下室3层
施工许可证号	4201982017041800214BJ40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2003605-4/1	
开工日期	2017年10月18日	消防查验日期		
工程质量监督单位	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中铁四院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浩宇	
设计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殷韵（注册证书编号：144201046）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单位	湖北华建建设工程设计审查事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小南（注册证书编号：17003-S015）	
总包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颂秤（注册证书编号：湘114060800193（00））	
承建单位（土建）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颂秤（注册证书编号：湘114060800193（00））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龙伟（注册证书编号：粤144131322676）	
承建单位（消防设施）	湖南高城消防实业有限公司湖北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建平（注册证书编号：湘143060802163）	
监理单位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梅（注册证书编号：00309812）	
技术服务单位	施工中消防设施检测（如有）	\	项目负责人	\
	竣工验收消防查验（如有）	湖北品诚消防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余冲（注册消防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编号20191104210000589）
消防设计技术审查合格书编号	151700320190433JZGG600	消防设计审查（备案）文号	\	



工程概况	<p>本项目位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以南，光谷五路以东，规划建设中的光谷中心城核心地段。是一座含科研、办公、会议、商业等综合功能为一体的高层建筑，由两栋高层建筑、两栋裙房及整体地下室组成，分属A、B栋及地下室。总建筑面积129381.47m²。A栋建筑面积45151.26m²，塔楼地上23层，裙房3层，建筑功能主要为办公及商业，建筑高度99m；B栋建筑面积34641.72m²，塔楼地上19层，裙房3层，建筑功能主要为办公用房，建筑高度75.6m。地下室建筑面积49588.49m²，地下室三层（负一层局部有夹层），将A、B栋及裙房连在一起，主要功能为车库及设备用房。</p>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p>严格按照设计单位设计蓝图施工，在合同工期范围内完工，质量严格按照设计图纸及规范和合同要求达到合格。</p>			
竣工验收程序	<p>1、建设单位组织，建设、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成立验收组； 2、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消防技术标准的情况； 3、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消防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4、查验工程实体消防施工质量； 5、完成了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提出的有关整改意见； 6、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消防查验结果意见。</p>			
验收组织形式	<p>成立以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李浩宇为组长，各参建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有关专家参加的验收组。 按照验收程序进行验收。</p>			
验收组组成情况	单 位	成 员 名 单		
	建设单位	李浩宇	身份证号码：360502197609260915	
	设计单位	殷韵	身份证号码：420102198303260022	
	总承包单位	刘颂秤	身份证号码：362132197508061755	
	土建施工单位	刘颂秤	身份证号码：362132197508061755	
	装修施工单位	龙伟	身份证号码：360502198306291399	
	消防设施施工单位	王建平	身份证号码：430304196404221010	
	监理单位	陈梅	身份证号码：422421196903210801	
	技术服务机构	施工中消防设施检测（如有）	\	\
		竣工验收消防查验（如有）	余冲	身份证号码：429001198311146939
验收组组长：	李浩宇	身份证号码：360502197609260915		



二、土建工程消防查验结果		
验收项目	抽查部位及检查情况	验收执行标准
建筑分类和耐火等级	耐火等级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
	钢结构耐火极限及防火保护措施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 《建筑钢结构防火技术规范》GB51249-2017
防火封堵	各处防火封堵措施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防火封堵应用技术规程》CECS154-2003
总平面布局和平面布置	防火间距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
	消防车道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
	消防登高扑救面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
	平面及空间布置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
	消防救援窗设置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
防火、防烟分区和建筑构造	防火、防烟分区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
	防火墙、隔墙和楼板及变形缝、伸缩缝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
	电梯井、管道井等竖向井道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
	防火门、防火窗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防火卷帘防火门防火窗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877-2014-2019
安全疏散和消防电梯	疏散楼梯间和楼梯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
	安全出口、疏散走道和疏散门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



	避难层(间)设置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消防电梯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三、装饰装修工程消防查验结果		
建筑室内装修	吊顶、隔墙、墙面、地面、装饰织物所使用建筑材料燃烧性能等级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内部装修防火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354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8624
幕墙	幕墙防火封堵材料燃烧性能等级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8624
	幕墙防火构造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幕墙防火玻璃墙耐火极限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建筑用安全玻璃 - 防火玻璃》GB15763.1-2009
外墙装饰层	建筑外墙的装饰层材料燃烧性能等级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8624
门窗	防火门、防火窗、防火卷帘耐火极限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室内步行街防火玻璃墙	防火玻璃墙耐火极限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防火玻璃非承重隔墙通用技术条件》GA97-1995
四、屋面工程消防查验结果		



屋面保温材料	屋面保温材料燃烧性能等级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8624 补充产品标准
五、建筑节能工程消防查验结果		
围护结构	墙体保温材料燃烧性能等级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外窗耐火极限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8624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 GB50411
空调设备及管网	空调设备及管网保温材料燃烧性能等级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8624 《建筑节能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411 补充产品标准
六、消防给水和灭火设备查验结果		
验收项目	抽查部位及检查情况	验收执行标准
消防水源、室外消防栓给水系统	消防水源（市政）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
	室外消防栓给水系统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
室内消火栓给水系统、消防水泵房和消防水池	室内消火栓系统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
	消防水泵房、消防水泵、消防水池、消防水箱等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消防给水及消火栓系统技术规范》GB50974-2014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系统形式（湿式）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1-2017
	系统设置、系统组件和配套设施（水池水箱等）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1-2017
	系统功能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1-2017



气体灭火系统	系统设置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3
	系统功能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
其他自动灭火系统		
七、防烟、排烟和通风、空气调节工程消防查验结果		
验收项目	抽查部位及检查情况	验收执行标准
自然排烟系统	自然排烟系统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
机械防烟 排烟系统设置	机械防烟系统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
	机械排烟系统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
防烟、排烟 系统功能	机械防烟系统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 50016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
	机械排烟系统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
通风、空气调节	通风、空气调节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43
八、电气工程消防查验结果		
验收项目	抽查部位及检查情况	验收执行标准
消防控制室、消防电源及其配电	消防电源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



	消防配电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
火灾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标志	火灾应急照明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GB51309
	疏散指示标志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消防应急照明和疏散指示系统技术标准》GB51309
电力线路及 电器装置	电力线路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
	电器装置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03
	电线电缆的耐火性能、单根阻燃性能、低烟性能、无卤性能等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阻燃和耐火电线电缆或光缆通则》GB/T 19666 《阻燃及耐火电缆》GA306.2
电工套管和电器设备外壳及附件	PVC 电工套管、电线导管、燃气管道、插座、开关、灯具、家电外壳等阻燃性能或燃烧性能等级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 《公共场所阻燃制品及组件燃烧性能要求和标识》 GB20286-2006 《建筑材料及制品燃烧性能分级》GB8624 《建筑用绝缘电工套管及配件规范》GJT3050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系统设置和系统组件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标准》GB50166



	系统功能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标准》GB50166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漏电火灾报警系统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及验收标准》GB50166 《电气火灾监控系统设计、施工及验收规范》DBJ/T 15-77
九、电梯工程		
验收项目	抽查部位及检查情况	验收执行标准
消防电梯	消防控制设备可手动和自动控制电梯返回首层，并接收反馈信号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电梯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310-2002
十、建筑灭火器配置查验结果		
验收项目	抽查部位及检查情况	验收执行标准
建筑灭火器配置	配置类型（ABC5kg干粉、MTT24推车式）	《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GB50444
	建筑灭火器配置符合设计文件及有关设计、验收规范要求	《建筑灭火器配置验收及检查规范》GB50444
工程竣工验收组 验收意见	建设单位在工程项目管理过程执行基本建设程序，坚持先勘察后设计，再施工的原则，各种手续齐全，符合建筑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	
	工程设计、施工、监理、技术服务等单位的质量行为符合有关质量管理规定的要求，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各责任主体责任制落实到位，质保体系健全，运行正常。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和设计文件要求，质量保证措施有力，质量管理体系健全，运行正常，确保工程质量达到良好的效果。同意竣工验收。	



<p>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p> <p>姓名: 殷韵</p> <p>注册号: 4200003-024</p>			
<p>建设单位(盖章) 至2021年9月14日</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设计单位(盖章) 至2021年9月14日</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监理单位(盖章) 至2021年9月14日</p> <p>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p>		<p>总承包单位(盖章) 至2021年9月14日</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土建施工单位(盖章) 至2021年9月14日</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装饰施工单位(盖章) 至2021年9月14日</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消防设施施工单位(盖章) 至2021年9月14日</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施工总承包单位(盖章) 至2021年9月14日</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竣工验收消防查验技术服务单位(盖章) 至2021年9月14日</p> <p>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p>		<p>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p> <p>王建平</p> <p>湘143060802163(00)</p> <p>机电</p> <p>2011.04.28</p> <p>湖南高城消防实业有限公司</p>	
<p>一级注册消防工程师</p> <p>余冲</p> <p>14220000215</p>		<p>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p> <p>龙伟</p> <p>粤144131322676(00)</p> <p>建筑</p> <p>2016.11.04</p> <p>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p>	
<p>附: 1.施工图审查合格文书、消防设计审查文书、施工许可证等复印件;</p> <p>2.施工合同(总承包和消防专业承包合同);</p> <p>3.《土建、装饰、消防》施工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质量自评报告;</p> <p>4.装饰装修材料、节能保温材料、电线电缆、电气套管和开关插座等建筑材料燃烧性能或阻燃性能见证取样检验报告;</p> <p>5.建筑消防设施检测报告;</p> <p>6.竣工预验收会议记录及签到册。</p>			
<p>备注:</p> <p>1.表格设定的栏目,应逐项填写;不需填写的,应划“/”。</p> <p>2.表格中的“□”,表示可供选择,在选中内容前的“□”内画√。</p> <p>3.表格栏目不够的可自行增加。</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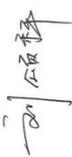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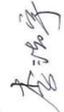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铁四院(光谷)高科创新基地

建设单位: 中铁四院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瑞宇

2021年6月28日

	项目经理:   同意验收 2021年6月28日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同意验收 2021年6月28日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同意验收 2021年6月28日

注: 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竣工验收内容及组成形式	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勘察等单位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查了工程实体质量；对建筑工程的使用功能进行抽查，其中包括了消防系统中的防火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人防门等；检查工程建设参建各方提供的竣工资料，通过对资料和现场的验收，认为该工程符合验收要求。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施工、勘察、设计、监理单位等参建各方均能履行工程合同要求，并在各自的工作中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经审查，参加各方工程档案齐全、真实。本工程验收小组一致认为该工程符合竣工验收要求，质量等级合格。
竣工验收意见	项目负责人： 张木尧 同定东收收 2021年6月28日 
	项目负责人： 伊亚克 同定东收收 2021年6月28日 

工程名称	铁四院（光谷）高科技创新基地-A栋	工程地址	高新大道以南，光谷五路以东
工程规模	12760.44 万元	工程类别	办公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 45151.26m ² ；地上 23 层；地下 0 层	结构形式	框架—核心筒
勘察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铁四院（湖北）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17年4月20日	开工日期	2017年10月18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18日	竣工日期	2021年6月28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p>铁四院（光谷）高科技创新基地位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以南，光谷五路以东，规划建设中的光谷中心城核心区地段，是一座集科研、办公、会议、商业等综合功能为一体的高层建筑，由两栋高层塔楼、两栋裙房及整体地下室组成，分属 A、B 区块及地下室。整个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与台内内容施工，无擅自改动。</p> <p>项目开始阶段严格执行国家法律和行业法规，及时办理各种建设手续，确保工程顺利进行。在招标上严格按照国家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对招标方式进行报批，采用公开招标确定了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另外在高新技术开发区质量监督站及时办理了质量监督手续，住建局下发了施工许可证。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了科学管理，质量上严格执行国家标准，竣工验收阶段，在施工单位完成自检的情况下，组织参加各方进行了竣工验收。根据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程序的情况，结合资料检查，认为本工程符合国家基本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基建程序。</p> <p>该工程设计成果能够满足施工要求，设计单位与参建单位一起多次深入施工现场，及时解决施工中的设计及技术问题，保障工程顺利施工，监理单位能迅速对项目的各个环节进行认真管理监督，并能遵循工程监理规范及对项目进度、质量、投资做到有效控制，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能坚持原则，秉公办事，确保了工程施工质量。施工单位具有高的职业素养，很强的专业技术能力，能配合各方较好的完成工作，使工程按时完工，达到预期目标。</p> <p>本工程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立项，资料完善，有合法的项目管理结构。业主与参建各方形成了有效的合同关系，且使用专用合同条款规范各方行为。通过审阅资料和现场施工质量检测，根据相关规范，确认该项目为“合格工程”。</p>		
建设单位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p>项目开始阶段严格执行国家法律和行业法规，及时办理各种建设手续，确保工程顺利进行。在招标上严格按照国家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对招标方式进行报批，采用公开招标确定了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另外在高新技术开发区质量监督站及时办理了质量监督手续，住建局下发了施工许可证。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了科学管理，质量上严格执行国家标准，竣工验收阶段，在施工单位完成自检的情况下，组织参加各方进行了竣工验收。根据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程序的情况，结合资料检查，认为本工程符合国家基本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基建程序。</p>		
对工程勘察、设计、监理、设备管理、安装、质量管理等环节总体评价	<p>该工程设计成果能够满足施工要求，设计单位与参建单位一起多次深入施工现场，及时解决施工中的设计及技术问题，保障工程顺利施工，监理单位能迅速对项目的各个环节进行认真管理监督，并能遵循工程监理规范及对项目进度、质量、投资做到有效控制，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能坚持原则，秉公办事，确保了工程施工质量。施工单位具有高的职业素养，很强的专业技术能力，能配合各方较好的完成工作，使工程按时完工，达到预期目标。</p> <p>本工程按照有关规定和程序立项，资料完善，有合法的项目管理结构。业主与参建各方形成了有效的合同关系，且使用专用合同条款规范各方行为。通过审阅资料和现场施工质量检测，根据相关规范，确认该项目为“合格工程”。</p>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铁四院(光谷)高科创新基地

建设单位: 中铁四院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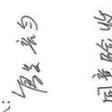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名): 李响宇

2021年6月28日

<p>施工单位</p>	<p>项目经理: 刘领科 周克瑜收 (公章) 2021年6月28日</p>
<p>监理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陈梅 同意验收 (公章) 2021年6月28日</p>
<p>建设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李响宇 周克瑜收 (公章) 2021年6月28日</p>

注: 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工程名称	铁四院（光谷）高科技创新基地-B栋	高新大道以南，光谷五路以东
工程规模	10719.88万元	框架—核心筒
建筑面积及结构层次	34641.72m ² ；地上19层，地下0层	办公
勘察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7年10月18日	竣工日期
竣工日期	2021年6月28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的内容情况	<p>铁四院（光谷）高科技创新基地位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以南，光谷五路以东，规划建设中的光谷中心城核心地段，是一座集科研、办公、会议、商业等综合功能为一体的高层建筑，由两栋高层建筑、两栋裙房及整体地下室组成，分隔A、B区块及地下室。整个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与合同内容施工，无擅自改动。</p> <p>项目开始阶段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行业法规，及时办理各种建设手续，确保工程顺利进行。在招标上严格按照国家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对招标方式进行报批，采用公开招标确定了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另外在高新技术开发区质量监督站及时办理了质量监督手续，住建局下发了施工许可证。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了科学管理，质量上严格执行国家标准，竣工验收阶段，在施工单位完成自检的情况下，组织参加各方进行了竣工验收。根据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程序的情况，结合资料检查，认为本工程符合国家基本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基建程序。</p> <p>该工程设计成果能够满足施工要求，设计单位与参建单位一起多次深入施工现场，及时解决施工中的设计及技术问题，保障工程顺利施工，监理单位能迅速对项目的各个环节进行有效管理监督，并能遵循工程监理规范及对项目进度、质量、投资做到有效控制，其有良好的职业道德，能坚持原则，秉公办事，确保了工程施工质量。施工单位具有高的职业素养，很强的专业技术能力，能配合各方较好的完成工作，使工程按时完工，达到预期目标。</p> <p>本工程按有关规定和程序立项，资料完善，有合法的项目管理结构。业主与参建各方形成了有效的合同关系，且使用专用合同条款规范各方行为。通过审阅资料和现场施工质量检测，根据相关规范，确认该项目为“合格工程”。</p>	
建设单位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对工程勘察、设计、设备管理、安装、调试、运行、维护、拆除等各阶段评价		

竣工验收内容及组织形式	<p>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勘察等单位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查了工程实体质量；对建筑工程的使用功能进行检查，其中包括了消防系统中的防火门、防火自动报警系统、人防门等；检查工程竣工验收各方提供的竣工资料。通过对资料和现场的验收，认为该工程符合验收要求。</p>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p>施工、勘察、设计、监理单位等参建各方均能履行工程合同要求，并在各自的工作中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经审阅，参加各方工程档案齐全、真实。本工程验收小组一致认为该工程符合竣工验收要求，质量等级合格。</p>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p>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8日  (公章)</p>
	设计单位	<p>项目负责人：  2021年6月28日  (公章)</p>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铁四院（光谷）高科创新基地

建设单位：中铁四院集团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名）：李加宇

2021年6月28日

	项目经理：   (公章) 2021年6月28日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6月28日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6月28日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注：本表为 A3 纸 A4 页面打印

工程名称	铁四院(光谷)高科创新基地一地下室	工程地址	高新大道以南,光谷五路以东
工程规模	22568.36万元	工程类别	办公
建筑面积及结构形式	框架-核心筒		
建筑层数和结构层次	建筑面积:49588.49m ² ;地上0层;地下3层(其中人防地下室4950m ²)		
勘察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铁城建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铁四院(湖北)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报建日期	2017年4月20日	开工日期	2017年10月18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6月28日
工程概况及完成设计与合同约定内容情况	<p>铁四院(光谷)高科创新基地位于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以南,光谷五路以东,规划建设中的光谷中心城核心地段,是一处集科研、办公、会议、商业等综合功能为一体的高层建筑,由两栋高层塔楼、两栋裙房及地下室组成,分属A、B区块及地下室。整个施工过程中严格按照设计与合同内容施工,无擅自改动。</p> <p>项目开始阶段严格执行国家法律和行业法规,及时办理各项建设手续,确保工程顺利进行,在招标上严格按照国家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对招标方式进行报批,采用公开招标确定了监理单位,另外在高新科技开发区质量监督站及时办理了质量监督手续,规划局下发了施工许可证。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了科学管理,质量上严格执行国家标准,竣工验收阶段,在施工单位完成自检的情况下,组织参加各方进行了竣工验收。根据本项目建设过程中执行程序的实际情况,结合资料检查,认为本工程符合国家基本建设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基本建设程序。</p> <p>该工程设计成果能够满足施工要求,设计单位与参建单位一起多次深入施工现场,及时解决施工中的设计及技术问题,保障工程顺利施工,监理单位能迅速对项目的各个环节进行认真管理监督,并能遵循工程监理规范及对项目进度、质量、投资做到有效控制,具有良好的职业操守,能坚持原则,秉公办事,确保了工程施工质量。施工单位具有很高的专业素养,很强的专业能力,能配合各方较好的完成工作,使工程按时完工,达到预期目标。</p> <p>本工程按有关规定和程序立项,资料完善,有合法的项目管理结构,业主与参建各方形成了有效的合同关系,且使用专用合同条款规范各方行为,通过审阅资料和现场施工质量检测,根据相关规范,确认该项目为“合格工程”。</p>		
建设单位基本执行情况	<p>监理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p> <p>监理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p>		
监理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p>监理单位:中铁第四勘察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p>		

竣工验收内容及组成形式	<p>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勘察等单位进行了竣工验收,检查了工程实体质量;对建筑工程的使用功能进行抽查,其中包括了消防系统、建筑防火卷帘、防火门、火灾自动报警系统、人防门等;检查工程建设参建各方提供竣工资料,通过对资料和现场向验收,认为该工程符合验收要求。</p>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结论意见	<p>施工、勘察、设计、监理单位等参建各方均能履行工程合同要求,并在各自的工作中严格执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经审阅,参加各方工程档案齐全、真实,本工程验收小组一致认为该工程符合竣工验收要求,质量等级合格。</p>
竣工验收意见	<p>项目负责人: 周志勇 (公章)</p> <p>2021年6月28日</p> <p>勘察单位</p>
	<p>项目负责人: 周志勇 (公章)</p> <p>2021年6月28日</p> <p>设计单位</p>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铁四院（光谷）高科创新基地精装修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A、B栋大堂和地下室、标准层电梯厅及公区走道面层精装修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五十一日

三、项目经理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龙伟		社保账号: 609378844		身份证号码: 36050219830629139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28812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1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2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3.3	2360	18.88	4.72
2024	03	628812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4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5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6	628812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6.61	2360	18.88	4.72
2024	07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8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09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0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1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4	12	628812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1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2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9.44	2360	18.88	4.72
2025	03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4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5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6	628812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7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000	16.0	4000	32.0	8.0
2025	08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09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759.1	19.1	4775	38.2	9.55
2026	01	628812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4759.1	19.1	4775	38.2	9.55
合计			17852.8	8677.36			8328.42	3304.46			826.24		267.06		381.36		145.3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5ad53fa51d4)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28812
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四、技术负责人业绩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冯志刚	性别	男	年龄	45岁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225198104270019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粤高证字第1600101106296号			
参加工作时间	2000.07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5年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项目所在地	在建或已完	开竣工时间	工程质量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10316.05万元	广东省深圳市	已完	2022.11.06-2023.11.06	合格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	河源市紫金县紫城工业园厂房、宿舍土建工程	4986.00万元	广东省河源市	已完	2023.05.05-2024.11.18	合格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深圳市南山区医疗集团总部远洋天著社康中心改造项目	358.98万元	广东省深圳市	已完	2024.06.22-2024.12.23	合格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展厅建设项目	299.06万元	广东省深圳市	已完	2022.11.10-2023.07.18	合格
深圳市云创创客空间有限公司	香滨国际金融中心8F室内装修工程项目	110万元	广东省深圳市	已完	2021.08.06-2021.09.30	合格



照
片

526
冯志刚 于 二〇一五 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粤高职证字第 1600101106296 号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六 年 三 月 三十 日





技术负责人业绩 1：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 工程施工总承包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
工程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设单位：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8100 万元
中标工期：270 日历天
项目经理：陈马兴

本工程于 2022 年 10 月 9 日在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进行招标，
2022 年 10 月 17 日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日内，应与招标人按招标文件及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
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 年 10 月 21 日



SFD-2015-06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
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2015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四路中厨6号综合厂房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总建筑面积约为 18318.32 m²，工程建设内容包括现有建筑加固工程、建筑外立面改造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暖通空调、弱电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防雷与接地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环境工程等。招标部分工程建设投资约为 9800 万元，其中建筑安装工程费约 9000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 100 %；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及相关配套设施的施工总承包，具体工作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现有建筑加固工程、建筑外立面改造工程、室内精装修工程、消防工程、暖通空调、弱电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防雷与接地工程、给排水工程以及环境工程；机柜、空调、电梯等设备采购与安装；竣工验收合格且达到合同约定质量标准，并移交使用。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装饰装修（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11月01日；（具体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07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270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仟壹佰万元整（¥ 81000000.00元）；（暂定）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宁波银行深圳科技园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7316 0122 0002 7877 9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10月21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伍 份,承包人执 伍 份。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发包人：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20084202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0807947866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都社区中康路136号深圳新一代产业园1栋2301、2401、2501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3576651	电话：0755-33018969
传真：0755-23752708	传真：0755-33010378
银行开户名：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开户名：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金安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河支行
账号：755915366010101	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22 10 319
6.6 熊建春

补充协议

甲方：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2022年10月21日签订《“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现双方达成如下补充协议：

1. 因施工图纸深化处于设计阶段，原合同价为概算暂估价。现甲方提供图纸，乙方根据图纸及原合同文件编制正式预算价，经第三方审核后确定预算价为103,160,587.23元（大写：壹亿零叁佰壹拾陆万零伍佰捌拾柒元贰角叁分）。经双方协商，此预算价参照原合同下浮率，下浮10%后作为本合同最终支付参考依据（附第三方审核报告）。工程施工按照审批的图纸实施完成后，进度款可支付至补充协议合同价的85%时停止，竣工验收合格，乙方提供结算资料，经发包人委托第三方造价咨询审核结算价后，支付至结算审定价的97%（若补充协议内容与原合同存在争议，以补充协议为准）。

2. 除本协议约定以外，其他条款按照原合同约定履行。

3.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一式贰份，各方各持壹份。

甲方：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4月26日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3年4月26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
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3年11月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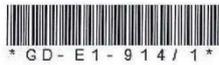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八卦四路	建筑面积	18318.32m ²	工程造价	81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六层（局部七）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209-440304-04-01-437979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06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中心	监督编号	2022-168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李寿周
副组长	钟瑞祥、欧志刚、张震
组员	郑明斌、刘文龙、饶小平、张恩芳、贺佳威、王委委、刘晔、李翔、颜喜丰、胥华彩、董睿韬、雷胜海、冯志刚、李俊峰、宋得全、奉志强、陈雪梅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郑明斌	刘文龙、冯志刚、饶小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恩芳	贺佳威、雷胜海、王委委
给排水	刘晔	李翔、叶汉林、颜喜丰
暖通	胥华彩	董睿韬、陈裕雯、李俊峰
工程质控资料	宋得全	奉志强、陈雪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7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验收合格	共 <u>1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验收合格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验收合格	共 <u>1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验收合格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电气	验收合格	共 <u>20</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验收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寿周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寿周
2	宋得全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宋得全
3	钟瑞祥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钟瑞祥
4	郑明斌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监		郑明斌
5	胥华彩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暖通专监		胥华彩
6	张恩芳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监		张恩芳
7	刘晖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监		刘晖
8	奉志强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资料员)		奉志强
9	肖翠云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肖翠云
10	刘文龙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助理	刘文龙
11	李翔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助理	李翔
12	贺佳威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助理	贺佳威
13	董睿韬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董睿韬
14	刘栋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装饰设计师		刘栋
15	张震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张震
16	朱冠海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企业技术负责人	高工	朱冠海
17	冯志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工	冯志刚
18	叶海港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叶海港
19	陈裕雯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陈裕雯
20	叶汉林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叶汉林
21	饶小平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饶小平
22	陈雪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雪梅
23	雷海胜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雷海胜
23	李俊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李俊峰
24	颜喜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颜喜丰
25	王委委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王委委



* GD - E1 - 914 / 5 *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施工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 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张震

2023 年 11 月 6 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监理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钟瑞祥

2025年1月6日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湖南麓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设计单位）

位于深圳市 福田 区 深圳市德明利智能制造（福田）产业基地项目建设工程施工总承包 工程（请勾选：
单位工程，子单位工程），已完成本工程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
标准，我方同意验收。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注：本意见书由监理单位、施工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各填写一份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消防备案情况登记表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李虎	联系电话	13510870761/0755-2357665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改建工程		联系人	李寿周	联系电话	13510870761		
工程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八卦四路中厨6号综合厂房		备案审批日期	2023年09月07日				
类别	口新建口扩建√改建(装修)口改建(建筑保温)√改建(改变用途)							
使用性质	厂房							
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消防设计备案凭证文号					
单位类别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设计单位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甲级	何明昊	肖翠云 510212197307280843	13510549782/0734-8896082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甲级	何明昊	肖翠云 510212197307280843	13510549782/0734-889608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德明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李虎	李寿周 430503197609071537	13510870761/0755-23576651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三级	饶建平	张震 612322198907191615	13798327650/0755-33018969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二级	饶建平	陈国铤 44050619860305001X	15767516952/0755-33018969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一级	饶建平	张震 612322198907191615	13798327650/0755-33018969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侨物业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贾祥云	钟瑞祥 440106198505130014	13560212811/0755-86096083		
单体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耐火等级	层数		建筑高度(米)	占地面积(平方米)	建筑面积(平方米)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中厨6号综合厂房	钢筋混凝土(砼)结构	一级	6	0	23.8	3084.2	18318.32	0
√装修工程	装修部位	√顶棚√墙面√地面√隔断口固定家具口装饰织物口其他						
	装修面积(平方米)	11840		装修层数	1-4层			
	使用性质	厂房		原有用途	商业、办公			
验收备案情况	备案时间	2023年09月07日		流水号	A15K00022309070001			
	是否确定为抽查对象	是口否√		抽查是否合格	是口否口			
住建消防	住建消防窗口加盖相关印章 							

技术负责人业绩 2：源市紫金县紫城工业园厂房、宿舍土建工程

合同编号：

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 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及宿舍

工程地点： 河源市紫金县紫城工业园

发 包 人：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签订时间： 2023 年 04 月 01 日

第一部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广东省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厂房及宿舍

工程地点：河源市紫金县紫城工业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1号厂房5层土建工程；2号厂房5层土建工程；3号厂房5层土建工程；宿舍楼7层土建工程，保安室土建工程，地下室消防水池及生活水池。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乙方承建的厂房和宿舍土建主体内容包括：基础设施、文明施工、资料、地面混凝土部分、砖墙砌体、抹灰、拉毛挂网、植筋、室外散水、大门坡道、防雷安装、屋面水泥砂找平层、消防、水电、防水工程。

(2) 乙方承建的装修内容包括：

A: 1号和2号厂房：屋面瓦、楼地面金刚砂、卫生间墙地面砖、楼梯贴瓷砖、门窗、不锈钢楼梯扶手、外墙真石漆、内墙墙膏等项目。

B: 3号厂房：屋面瓦、瓷砖、门窗、不锈钢楼梯扶手、外墙真石漆、内墙墙膏等项目。

C: 宿舍装修包含：屋面瓦、内部砌墙、瓷砖、门窗、不锈钢楼梯扶手、外墙真石漆、内墙墙膏等项目。

4、以上工程内容包人工、包材料(钢筋、混凝土、模板、方条等主材及模板、方条、砖、砂、水泥等辅材)、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及现场文明施工、包主体验收、包竣工验收、包税收、包环境保护等配合本工程项目完成的相关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 1、计划工期：12个月（从合同签订后履行开始计算）。
- 2、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严格按甲方制订的节点进度计划，确保完成任务。
- 3、如由于甲方的原因，工期可以延续（必须经甲方项目经理或监理确认为准）但乙方必须采取积极的赶工措施，确保规定竣工时间的实现。
- 4、其他工期延误和顺延约定：出现不可抗力（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不可抗力的判别以当地电台、电视台报导为准。1天以上台风、暴雨：由市政府规定的停止施工的各项条件，工期经甲方监理签字认可后可相应顺延。

四、质量标准

- 1、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以上标准。
- 2、语言文字和适用法律、行政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
- 3、本合同需要明示的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本合同文件的适用法律是中国和广东省、法规、及合同文件规定的部门法律、法规。
- 4、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日期：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三天内甲方向乙方提供经审批的施工图纸套数：6套。

五、签约合同价及工程量

人民币（大写）肆仟玖佰捌拾陆万元整
（小写）¥49860000元；

工程量：1号、2号、3号厂房合计25394.66平方，宿舍楼5734.73平方，值班室40平方，消防水池、生活水池306.31平方（容积按照图纸设计）。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3)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4)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04 月 01 日；

订立地点：河源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订立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七份，承包人执三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河源市源城区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
科技大厦 7F-E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沙
河支行

银行账号：44250100004500001564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

电话：0755-33018969

传真：

传真：0755-33018969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紫城工业园厂房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紫金县工业园内	建筑面积	31461.3m ²	工程造价	498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5.7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62120230712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3年05月05日	验收日期	2020年11月28日		
监督单位	紫金县建设工程检测站	监督编号	2023024		
建设单位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华鼎新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河源市建筑工程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姚炜
副组长	肖承业
组员	龚红标 钟秉原 冯志刚 陈国铄 叶汉林 莫双保 叶海港 黄必良 黄云涛 欧阳浩奋 袁豪华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姚炜	黄云涛 欧阳浩奋 袁豪华 黄必良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肖承业	钟秉原 龚红标
工程质控资料	叶海港	冯志刚 陈国铄 叶汉林 莫双保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3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2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竣工验收人员签名：

工程名称：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电子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施工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0 | 0 |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电子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		
2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电子产品生产建设项目			
3	黄必良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4	黄云海	广东华鼎新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5		广东华鼎新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6		广东华鼎新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建筑		
7	肖承业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8	龚红标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工程师		
9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10	叶海港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1	冯志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12	陈国铄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13	叶汉林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14	莫双保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经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监理单位和邀请县建设局有关专家对本工程进行现场验收，各专业组分别进行实地质量查验、审查档案资料；一致认为各分部分项、子单位、单位工程都严格执行有关房屋建筑强制性条文，符合验收合格标准。

- 1、勘察：地质情况符合岩土工程勘察报告。
- 2、设计：达到了设计意图和效果。
- 3、施工：质量验收符合验收合格标准。
- 4、资料：质量和安全资料基本齐全。

经验收组的观感质量一致综合评定：共检评82项，其中好的为75项，一般的为7项，差的为0项，该工程项目评定为合格工程。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Handwritten Signature]
2020年11月18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备案表

GD-E1-916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建设单位名称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紫城工业园厂房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紫金县工业园8-17号地块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层数)	工程名称: 广东柯得达科技有限公司电子产品生产建设项目用地面积: 12000m ² , 建筑占地5998.84m ² , 总建筑面积: 31461.3m ² 1#厂房建筑面积: 10991.58m ² , 地上5层, 建筑高度23.4m; 2#厂房建筑面积: 11447.89m ² (地上5层: 11141.58m ² , 地下一层: 306.31m ²), 建筑高度23.4m; 3#厂房建筑面积: 3252.14m ² , 地上5层, 建筑高度21.0m; 宿舍楼建筑面积: 5729.69m ² , 地上7层, 建筑高度23.8m; 值班室建筑面积: 40m ² , 地上1层, 建筑高度3.3m;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工程用途	工业建筑		
开工日期	2023年05月05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4年11月18日		
施工许可证号	编号: 44162120230712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乙级
设计单位名称	广东华鼎新维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三级
监理单位名称	广东远顺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紫金县建设工程检测站		



* GD - E 1 - 9 1 6 / 1 *

<p>勘察单位意见</p>	<p>符合设计要求，同意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黄必良</p> <p>注册岩土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黄必良</p> <p>（公章）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p> <p>2020年11月8日</p>
<p>设计单位意见</p>	<p>符合设计要求，同意竣工验收。</p> <p>项目负责人（签字）： 黄云涛</p> <p>注册建筑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黄云涛</p> <p>注册结构工程师（签名并盖执业章）： 谢丰</p> <p>（公章）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p> <p>2020年11月8日</p>
<p>竣工验收意见</p>	<p>我司已完成工程合同内所有工程，经自检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技术负责人（签字）： 刘海港</p> <p>项目负责人（签名并盖执业章）： 刘海港</p> <p>（公章）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p> <p>2020年11月8日</p>
<p>监理单位意见</p>	<p>本工程已完工程，经检查合格，同意竣工验收。</p> <p>总监理工程师（签字并盖注册章）： 肖永业</p> <p>（公章）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p> <p>2020年11月8日</p>
<p>建设单位意见</p>	<p>同意竣工验收。</p> <p>单位（项目）负责人（签字）： 马继</p> <p>（公章） 河源市工程勘察院</p> <p>2020年11月8日</p>



技术负责人业绩 3：深圳市南山区医疗集团总部远洋天著社康中心改造 造项目

DQ 24 - 07 - 335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311-440305-04-01-429442001001

标段名称：深圳市南山区医疗集团总部远洋天著社康中心改造项目施工

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358.986028万元

中标工期：120天

项目经理(总监)：张震



本工程于 2024-02-2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4-04-30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05-11

查验码：1135559460705291 查验网址：<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DQ 24 - 07 - 335

发包人合同编号: 2023F204SG001

承包人合同编号: 2311-440305-04-01-429442001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房建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医疗集团总部远洋天著社康
中心改造项目

合同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医疗集团总部远洋天著社康
中心改造项目施工合同

发包人: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全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医疗集团总部远洋天著社康中心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投资额: 概算批复总投资 502.56 万元

工程规模及特征: 远洋天著社康中心位于桃源街道留仙大道与丽山路交汇处北侧的远洋天著华府一期D座西部裙房一层和二层,建筑面积约 1000.09 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室内外装修、电气、给排水、消防、空调通风、智能化等工程。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装饰工程、安装工程等。所有的施工内容详见工程图纸、合同条款,技术要求、工程量清单及合同其他文件,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及不可或缺的附带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2.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抹灰 <input type="checkbox"/> 涂饰 <input type="checkbox"/> 饰面板(砖) <input type="checkbox"/> 吊顶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3.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6月1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4年9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房屋建筑工程绿色建筑等级要求为不低于 / / 星级。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大写) 叁佰伍拾捌万玖仟捌佰陆拾元贰角捌分 (¥ 3589860.2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柒万叁仟叁佰壹拾壹元柒角陆分 (¥ 73311.7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玖万陆仟元整（¥196000.00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本工程 BIM 由发包人单独发包）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_____ / _____元）。

(6)本工程中标净下浮率为：13.71%。中标净下浮率=[1-(中标价-不可竞争费)/(审定招标控制价-不可竞争费)]*100%，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暂列金额、暂估价为不可竞争性费用且不下浮。

最终合同结算价格以南山区造价站质量复核报告为准。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承包人应在合同签订后按专用条款 23.5 款约定及时办理。

七、项目管理机构人员配备表

承包人必须按投标文件承诺为本工程配备管理机构人员。人员组成情况如下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项目经理	张震	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20202206368	建筑工程
项目副经理	龙伟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粤 1442013201322676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人	冯志刚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粤高职称字第 1600101106296 号	建筑装饰施工
合约经理	王文俊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303003141950	建筑装饰施工
质量负责人	叶汉林	/	质量员证	/	0442210700007000035	建筑工程
安全负责人(经理)	刘菲	/	C 证	/	粤建安 C3(2021)0139707	建筑工程
安全员	刘灿荣	/	C 证	/	粤建安 C3 (2020) 0000900	建筑工程
劳资专管员	叶海港	/	劳务员证	/	0442211300007000020	建筑工程

施工员	陈国铄	工程师	施工员证	中级	0441810294418001863	建筑装饰施工
材料员	曾冬福	/	材料员证	/	0441811194418003459	建筑工程
质检员	陈丹妮	/	质量员证	/	0442210700007000036	装饰装修
资料员	陈雪梅	/	资料员证	/	0442211400007000130	建筑工程
机电工程师	田媛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02000I309200B	机电工程
给排水工程师	张志坚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石职改办字(2021)371号	给排水
暖通工程师	陈裕贵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21621210	暖通空调
电气工程师	郭飞	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2103003064508	电气工程
深化设计师	高述峰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1628200414	建筑设计
造价工程师	李双宁	工程师	一级造价师	中级	建【造】11194400025276	土木建筑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若有）；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包括专用条款附件）；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材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申请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 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4年05月30日;

本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1366号爱心大厦13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 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成立。承包人须在合同生效后7日内向发包人提交合同正本扫描件。

本合同一式伍份, 其中合同正本份数: 贰份, 发包人和承包人分别保存壹份正本。合同副本份数: 叁份, 发包人保存壹份, 承包人保存壹份, 其它保存单位: 保存壹份。合同正本与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列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40305G34798694R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26572015

电子信箱：_____

承包人：(公章)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陈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33018969

传真：_____

0755-33018969

电子信箱：dechin@deqinzs.com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医疗集团总部远洋大厦社区健康中心改造项目

验收日期: 2020年12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深圳市南山区医疗集团总部远洋天著社康中心改造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建筑面积	1000.09平方米	工程造价	358.98 6028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地上：47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4年06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4年12月23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代建）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零次方空间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华森建筑与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志向
副组长	吴鉴
组员	曾子健 宋伟 杨林 张震 冯志刚 陈雪梅 田媛 叶汉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鉴	宋伟 张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曾子健	冯志刚 田媛
工程质控资料	杨林	陈雪梅 叶汉林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主体结构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电梯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项	共 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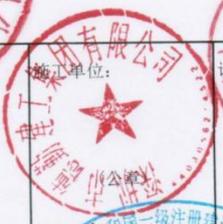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志向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张志向
2	曾子健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曾子健
3					
4					
5	吴鉴	深圳市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吴鉴
6					
7					
8	张表	深圳中德勤建(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表
9	陈雪梅	-- --	资料员		陈雪梅
10	田文媛	-- --	机电工程师		田文媛
11	叶汉林	-- --	负责人		叶汉林
12	冯志刚	-- --	技术负责人		冯志刚
13					
14	杨本	深圳市西伦土木结构有限公司	总监		杨本
15					
16	余肆	深圳和零次空间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师		余肆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验收结论:

该工程经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共同组成各专业验收组进行现场实体验收。在整个全过程施工中，各参建单位均能认真履行工程合同，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标准和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本工程共分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建筑电气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共5个分部工程。本单位工程各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质量控制资料核查记录齐全，安全和使用工程检验资料核查记录符合要求，观感质量验收为好，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23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4年12月23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23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4年12月23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技术负责人业绩 4：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展厅建设项目

DA - 2212 - 397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2207-440305-04-05-94026100101Y

标段名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展厅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299.069889万元

中标工期：80天

项目经理(总监)：廖琨



本工程于 2022-10-1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2022-10-2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廖琨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2-11-02



廖琨

查验码：1871237566375859

查验网址：zjj.sz.gov.cn/jsjy

DQ 22-12-37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展厅建设项目合同

合同编号: RITS-CG-ZTSG202212

工程名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展厅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粤兴四路、粤兴五路与科园路围合区域

甲 方: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地 址: 粤兴四路、粤兴五路与科园路围合区域

联 系 人: 浦智明

联系电话: 13631694383

传真电话: 0755- 6551 38

乙 方: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 7F-E

联系电话: 0755-33018969/13510145005

传真电话: 0755-33018969

联 系 人: 占梦威

签订日期: 2022 年 11 月 10 日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根据“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展厅建设项目”的投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结果，经双方平等友好协商，甲方同意将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展厅建设项目委托乙方施工。为明确双方在工程施工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特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工程概况及合同标的

1.1 工程概况

1.1.1 工程名称：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展厅建设项目

1.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1.1.3 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展厅的硬装、空调等一体化建设内容，具体以出具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1.4 用料要求：由乙方负责所选用的材料必须符合本投标文件、设计说明所列要求。

1.2 承包方式及工程造价

1.2.1 本工程合同总价为（人民币）：2990698.89元，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玖万零陆佰玖拾捌元捌角玖分。采购人将项目价款划入乙方银行账户，乙方不得转入第三方账户或挪作他用。

1.2.1.1 乙方施工用的办理施工手续的费用、施工保险、物业进场施工押金等由乙方自行缴纳，竣工验收后由物业公司无息退还。

1.2.1.2 乙方根据甲方提供的图纸、工程量清单、投标文件和其他资料计算了所有项目内容内细目的综合单价和合价。

1.2.1.3 乙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对本工程的全部施工或装修标准、技术说明、投标文件、合同条件、本工程所在周围环境、交通道路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并充分理解，甲乙双方协商确认的固定总价已按合同条款中的承包范围、质量标准、工期等要求，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施工技术、施工措施、管理、利润、税金、通胀、外汇变动风险等各项因素并计算了全部费用，其他关于施工开办费及其它费，如本工程所需的竣工图纸编制、垃圾清理费、保险费等所有必需的费用也包含在合同价款中。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

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5.2.2 发包人支付上述款项前，承包人均应提前向发包人提交书面支付申请书和等额有效的发票，发包人在收到申请及发票后按上述约定进行审核，审核通过后支付相应款项给承包人。若承包人未按时提交申请或发票资料或承包人提交的申请或发票资料不符合发包人要求的，发包人有权暂缓支付且不对延期付款承担任何责任。发包人在向承包人支付本合同价款时，有权先行扣除承包人依据本合同须支付的违约金或赔偿款，承包人无异议。

第六条 工期及施工要求

6.1 施工工期：暂定 2022 年 12 月 01 日至 2023 年 3 月 5 日，合同签订后 79 个日历日内完成工程验收合格并可投入正常运行使用。

确切的开工时间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生效后，以业主书面通知之日起，工期按照实际开工日期计算 79 个日历日。乙方在接到业主通知施工时间 3 个日历天内进场施工。

6.2 施工要求：

(1) 乙方在施工工程中要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的现行相关规范及设计图纸、设计说明的要求进行施工。

(2) 甲乙双方在施工过程中如要对设计、材料、设备设施、施工工艺提出修改变更时，必须以书面形式一式两联经双方签字确认后后方可进行施工，并作为结算的依据。

(3) 所有隐蔽工程要按施工要求在施工隐蔽前由相关部门及人员现场检查确认并做好签认手续方可进行。

第七条 进度计划

7.1 乙方应在工程开工前 7 天提供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工程总体进度计划给甲方进行审核，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工程总体进度计划需甲方审核、认可。

7.2 乙方必须按甲方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甲方对进度的检查、监督，并为检查、监督提供便利条件。工程实际进度与经确认的进度计划不符时，乙方应按甲方的要求提出改进措施，经甲方确认后执行。因乙方的原因导致实际进度与进度计划不符，赶工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保留追究索赔权利。

第八条 工期延误

8.1 因以下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经甲方书面确认，工期相应顺延：

(1)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图纸及提供开工条件；

及移交工作，并在7天内完成撤场，甲方为乙方撤离提供必要的条件。

第二十八条 争议及解决办法：

29.1 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

29.2 如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有权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起诉。

29.3 合同履行时发生争议，双方都应继续履行合同，保持施工连续，并保护好已完工程，否则违约方向对方承担违约责任。

第二十九条 资料保密

甲乙双方必须严格遵守保密规定，不向任何无关人泄漏或公开本合同内条款及内容。

第三十条 其它

30.1 甲方的投标文件和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0.2 本合同所有附件都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0.3 有关本合同条款的修改、补充和变更，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30.4 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4份，甲方执2份，乙方执2份。

附件：1、文明施工安全保证书

2、诚信廉洁合作协议

3、乙方公司名称变更通知及账户信息变更函

4、主要材料品牌选用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甲方盖章：

签约日期：

乙方：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

签约日期：

开户行及帐号：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沙河支行 4425 0100 0045 0000 1564

DQ-2012-391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u>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展厅</u>
建设项目: <u>清华大学</u>
验收日期: <u>2023.7.18</u>
建设单位(盖章): <u>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u>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新大楼展厅建设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展厅面积	640m ²	工程造价	2990698.89万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清华大学研究院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桦林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浦智明
副组长	孔祥伟、张美丽
组员	廖琨、张涛、冯志刚、高述峰、陈国铄、王文俊、陈丹妮、曾冬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浦智明	廖琨、张涛、冯志刚、高述峰、陈国铄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孔祥伟	王文俊、陈丹妮、曾冬福
工程质控资料	张美丽	陈雪梅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9 项	共 1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9 项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 14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2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 21 项	共 2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1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1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浦智明	深圳清华研究院	建设单位项目经理		浦智明
2	孔祥伟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孔祥伟
3	张涛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张涛
4	张美丽	深圳市桦林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师	中工	张美丽
5	廖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廖垚
6	冯志刚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冯志刚
7	高达峰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工	高达峰
8	陈国铎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中工	陈国铎
9	王文俊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中工	王文俊
10	陈丹妮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工	陈丹妮
11	曾冬福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		曾冬福
12	陈雪梅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雪梅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7月18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7月18日	 (公章) 单位(项目) 负责人: 2023年7月1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8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GD-E1-914/6				

本公司有限

院

技术负责人业绩 5：香缤国际金融中心 8F 室内装修工程项目

DQ-2107-180

4.19 陈月娥

中标通知书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组织的香缤国际金融中心 8F 室内装修工程招标中，经评议，贵公司被确定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中标金额为人民币：1100000.00（壹佰壹拾万元整），项目经理为范俊伟，请于领取中标通知书后据此参照招标文件与我司签订合同事宜。

特此通知。

深圳市云创客空间有限公司

2021 年 08 月 01 日

香缤国际金融中心 8F 室内装修工程项目
装修工程承包合同

甲方： 深圳市云创客空间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1 年 7 月 19 日

装修工程承包合同

甲方(发包单位): 深圳市云创创客空间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有关事项,并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守约。

第一条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香缤国际金融中心 8F 室内装修工程项目

1.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自贸西街 18 号香缤国际金融中心 8F

2. 工程内容: (附工程预算书和设计图纸)

装饰内容以图纸和预算为依据,实际施工如有增减应征得双方同意,并以书面形式予

以确认,增减部分按实际结算。

第二条 承包方式及工程合同总额

1. 承包方式: 经充分协商双方确定为 A 类承包方式。

A 类: 包工包料

B 类: 包工不包料

2. 工程合同总额(含税): 根据设计图纸及工程预算书内容和承包方式。

双方确定合同总额为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万元整 (¥ 1100000 元)。

[包括: 材料的采购、运输、安装、调试、施工及现场与其他单位的协调工作。具体发生费用已实际结算为准。]

第三条 工程款支付方式

1. 第一次于合同签订后,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甲方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作为预付款,即人民币 330000 元。

2. 第二次于施工阶段,甲方核实完成了总工程量的 80% 后,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甲方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5% 作为进度款,即人民币 385000 元。

3. 第三次于全部工程完工经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甲方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 30% 作为尾款,即人民币 330000 元。

4. 工程结束经甲方验收合格一年后无质量问题,乙方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

甲方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额的5%作为质押金，即人民币55000元。

第四条 工期规定

1. 施工期限：根据双方商定。
自2021年8月6日起至2021年11月6日止。
2. 如遇下列情况，工期相应顺延。
 - 2.1. 按施工准备规定，不能提供施工现场场地，电源线路未能接通，障碍物未能清除，影响进场施工
 - 2.2. 甲方原因致使设计方案改变或处于施工无法进行而影响进度。
 - 2.3. 在施工中如因停电、停水而影响正常施工的。
 - 2.4. 在甲方现场负责人监理对隐蔽工程验收不及时而影响下一道工序施工。
 - 2.5. 因甲方材料供应不及时而影响施工。
 - 2.6. 未按合同规定拨预付款，工程进度款或代购材料差价款而影响施工。
 - 2.7. 因政府行为、自然灾害等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而延误工期。

第五条 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 开工前两天，为乙方接通施工现场、电、水、交通以及负责协调工作。
2. 不拆动原建筑承重结构，如需拆动原建筑的非承重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的审批手续。
3. 由甲方供应的材料做好及时供应工作，发现材料不足时需立即补足。
4. 对乙方的施工过程进行监督；参与组织对乙方工程的验收。
5. 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时间向乙方支付合同款。

二、乙方责任

1. 接受甲方对乙方工程实施过程的监督。
2. 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工程。
3. 若为包工包料承包方式，采购于报价单材料名称执行，必须符合国家标准图集规定。
4. 确保所提供的设计材料满足设计要求，质量符合标准及安全可靠，完好无损；
5. 在工程施工期间，乙方如有损坏甲方任意设备、物件材料，所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其全部责任，并照价赔偿，施工期间如有施工延期，造成甲方工程进度延误，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 人为破坏及外来因素，甲方指定或提供材料的质量原因，自然灾害和人力不可抗拒的因素等原因造成的损失不在保修范围。

第十一条 纠纷解决方式

一切由执行合同引起或者与合同有关的纠纷，均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均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其他项目具体规定

1. 工程竣工结算时报价预算清单单价不变，以实际工程量计算为准。
2. 增减项目由双方协商，双方授权代表确认的签证为依据。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与终止

本合同在满足下列条件时生效：甲、乙双方在合同上签字、盖章；

除正常质量保修外，甲乙双方履行完毕本合同约定的全部义务后，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十四条 联系方式：

甲方现场负责人： 电话：

乙方现场负责人： 电话：

第十五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本合同一切附件均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加盖骑缝章后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2021年7月21日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	---	--	--

DQ-2107-180

4.19 陈丹妮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香港国际金融中心8F室内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1/9/30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云创客空间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香缤国际金融中心8F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自贸西街18号	建筑面积	1568.01m ²	工程造价	110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1-0079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8/6	验收日期	2021/9/30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云创客空间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于文坤
组员	冯志刚、范俊伟、陈国铄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装修工程	于文坤	冯志刚、范俊伟、陈国铄
建筑电气工程	于文坤	冯志刚、范俊伟
工程质控资料	于文坤	范俊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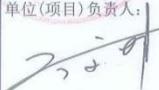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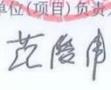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于文坤	深圳市云创客空间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于文坤
2	孙哲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孙哲
3	范俊伟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范俊伟
4	冯志刚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冯志刚
5	陈国铄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助理工程师	陈国铄
6	刘灿荣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安全员	/	刘灿荣
7	郁伟	深圳市德勤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员	/	郁伟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GD-E1-914/6"

五、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2023 年		2024 年		2023 年		2024 年	
资产规模 (万元)	资产负债 率	资产规模 (万元)	资产负 债率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 元)	营业收入 (万元)	净利润 (万元)
14871.20	60.61%	30085.79	75.01%	43970.58	800.34	93720.58	1655.65

六、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

1、2024 年财务审计报告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四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3-7
三. 会计报表附注	8-18
四. 财务情况说明书	19
五.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号: 粤25GUG0JWAA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Hu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henzhen) Co., Ltd.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纤2栋光纤工业小区2栋607
电话：0755-23991309 邮箱：345758409@qq.com

深华健年审字[2025]第D737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4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1,710,528.62	27,671,397.94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180,344,823.17	60,533,892.2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5,564,278.93	3,839,961.82
其他应收款	4	51,498,154.07	41,317,291.37
存货	5	14,572,823.24	9,566,794.5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93,690,608.03	142,929,338.9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497,582.84	432,227.5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	1,746,541.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8	4,923,225.35	5,350,491.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167,349.99	5,782,719.29
资产合计		300,857,958.02	148,712,058.24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	5,989,273.19	11,957,103.76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0	111,792,669.66	16,566,643.10
预收款项	11	101,276,637.05	49,441,949.6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2	3,379,985.43	2,268,302.28
应交税费		-3,488,675.91	128,831.09
其他应付款	13	6,709,052.69	9,769,983.46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25,658,942.11	90,132,813.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25,658,942.11	90,132,813.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4	39,800,000.00	39,8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5	35,399,015.91	18,779,244.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5,199,015.91	58,579,244.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0,857,958.02	148,712,058.24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6	937,205,807.77	439,705,895.26
减：营业成本	17	875,433,235.35	400,031,633.76
税金及附加	18	1,281,108.39	679,972.20
销售费用	19	1,827,463.98	1,961,524.26
管理费用	20	13,281,822.22	14,225,040.05
研发费用	21	28,946,213.63	13,508,360.07
财务费用		1,035,183.91	372,552.22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33.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400,780.29	8,931,146.03
加：营业外收入		1,238,200.00	1,873,211.76
减：营业外支出		82,388.00	2,800,940.4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556,592.29	8,003,417.3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56,592.29	8,003,417.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6,556,592.29	8,003,417.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556,592.29	8,003,417.3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69,229,564.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935,404.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374,146,164.90
现金流入小计	5	1,244,311,133.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786,937,554.5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27,706,659.96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10,524,376.3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97,150,162.47
现金流出小计	10	1,222,318,753.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21,992,380.2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1.00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985,420.01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1,985,420.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985,419.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8,985,482.79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8,985,482.79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14,953,313.3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14,953,313.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5,967,830.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4,039,130.6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7,671,397.9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41,710,528.62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9,800,000.00										18,779,244.91	58,579,244.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39,800,000.00										63,178.71	63,178.7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18,842,423.62	58,642,423.62	
(一) 净利润	06											16,556,592.29	16,556,592.29	
(二)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 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 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 其他	1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 其他	15													
(四) 利润分配	16													
1. 提取盈余公积	17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 其他	19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 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39,800,000.00										35,399,015.91	75,199,015.91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四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

注册资本：人民币108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3年10月1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平面设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建筑智能化软件系统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地坪漆、安全标识牌的销售；产品设计；展览展示策划。土石方工程施工。消防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8) 信用减值计提方法：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分析

应收票据组合：账龄分析

合同资产组合：账龄分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9)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A、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B、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各类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B、提供劳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C、建造合同：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144,018.26
银行存款	41,566,510.36
合 计	<u>41,710,528.62</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80,344,823.17	100.00%
合 计	<u>180,344,823.17</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装修项目	180,301,781.80	
租赁项目	4,461.37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564,278.93	100.00%
合 计	<u>5,564,278.93</u>	<u>100.00%</u>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1,498,154.07	100.00%
合 计	<u>51,498,154.07</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保证金	8,841,036.48	
内部单位往来	30,918,062.33	
押金	2,827,658.94	
借款	7,359,615.88	



5: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支出	6,941,990.79	7,688,389.14
原材料	1,878,405.44	1,878,405.44
在产品	2,215,536.00	
工程物资	3,536,891.01	
合 计	<u>14,572,823.24</u>	<u>9,566,794.58</u>

6: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2,681,728.57</u>	<u>238,878.21</u>		<u>2,920,606.78</u>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249,500.99</u>	<u>173,522.95</u>		<u>2,423,023.94</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432,227.58</u>			<u>497,582.84</u>

7: 长期待摊费用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746,541.80		1,746,541.80
合 计		<u>1,746,541.80</u>		<u>1,746,541.80</u>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50,491.71		427,266.36	4,923,225.35
合 计	<u>5,350,491.71</u>		<u>427,266.36</u>	<u>4,923,225.35</u>

9: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行 2344	5,989,273.19	7,877,166.26
建行0317		96,937.50
宁波银行0805		1,485,600.00
宁波银行9702		2,497,400.00
合 计	<u>5,989,273.19</u>	<u>11,957,103.76</u>



10: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1,792,669.66	100.00%
合 计	<u>111,792,669.66</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供应商	110,762,886.66	

11: 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1,276,637.05	100.00%
合 计	<u>101,276,637.05</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装修项目	74,456,637.05	
设计项目	2,179,017.30	

13: 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709,052.69	100.00%
合 计	<u>6,709,052.69</u>	<u>100.00%</u>

14: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饶建平	84,240,000.00	78.00%	39,800,000.00	100.00%
丁仕军	5,400,000.00	5.00%		
庞炜	2,160,000.00	2.00%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00,000.00	15.00%		
合 计	<u>108,000,000.00</u>	<u>100.00%</u>	<u>39,800,000.00</u>	<u>100.00%</u>



15: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8,779,244.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63,178.71
本期年初余额	18,842,423.62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16,556,592.29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35,399,015.91

16: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936,833,397.97
其他业务收入	372,409.80
合 计	<u>937,205,807.77</u>

17: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874,953,121.11
其他业务成本	480,114.24
合 计	<u>875,433,235.35</u>

18: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1,281,108.39
合 计	<u>1,281,108.39</u>

19: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1,827,463.98
合 计	<u>1,827,463.98</u>



20: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3,281,822.22
合 计	<u>13,281,822.22</u>

21: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人员人工	13,497,483.21
直接投入	14,759,025.09
其他相关费用	689,705.33
合 计	<u>28,946,213.63</u>

22: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16,556,592.29</u>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73,522.9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 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 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 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 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 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 增加)	-5,006,028.6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 增加)	-131,288,844.3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 减少)	141,493,959.35
其他	63,178.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1,992,380.26</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710,528.6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671,397.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14,039,130.68</u>
23：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24：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4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80794786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00万元，法定代表人：饶建平；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科技南八路2号豪威科技大厦306。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平面设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建筑智能化软件系统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地坪漆、安全标识牌的销售；产品设计；展览展示策划。土石方工程施工。消防器材销售；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资产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300,857,958.02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293,690,608.03元，非流动资产为7,167,349.99元。

三、负债状况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225,658,942.11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225,658,942.11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4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75,199,015.91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9,8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盈余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35,399,015.91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937,205,807.77元；营业成本为875,433,235.35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1,281,108.39元，销售费用为1,827,463.98元，管理费用为13,281,822.22元，研发费用为28,946,213.63元，财务费用为1,035,183.91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9,800,000.00元，资本公积为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30.15%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75.01%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778.16%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	429.30%
5	销售利润率	利润总额/营业收入*100%	1.77%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80%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24.75%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13.14%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102.31%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4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230102769057049C

名称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贾正彬

成立日期 2004年12月15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雅里栋
光纤工业小区2栋607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规定。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专项法律法规规定应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经营范围和许可项目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示后应当在上方扫描二维码，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上方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3年10月2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002073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穗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贾芷彬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纤2栋光复区2栋607

经营场所: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13

批准执业文号: 黑财注字[2004]7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年12月22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0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图广证 23010085001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30100850013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13 年 08 月 05 日
Date of Issuance



4

5



姓名	贾广超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55-07-20
工作单位	黑龙江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0202195507202031



2、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三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3-7
三. 会计报表附注	8-18
四. 财务情况说明书	19
五.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RHV5Z068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Huaji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henzhen) Co., Ltd.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上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纤2栋光纤工业小区2栋607
电话：0755-23991309 邮箱：345758409@qq.com

深华健年审字[2024]第E1031号

审计报告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四日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27,671,397.94	10,360,178.7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60,533,892.24	3,178,467.3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39,961.82	2,150,594.00
其他应收款	3	41,317,291.37	41,236,926.77
存货	4	9,566,794.58	17,152,230.3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42,929,338.95	74,078,397.1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	432,227.58	638,104.5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69,441.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350,491.71	5,742,152.54
非流动资产合计		5,782,719.29	6,649,698.30
资产合计		148,712,058.24	80,728,095.49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	11,957,103.76	8,870,945.4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	16,566,643.10	9,665,987.51
预收款项	8	49,441,949.64	8,408,886.84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9	2,268,302.28	859,035.03
应交税费		128,831.09	-1,365,427.40
其他应付款	10	9,769,983.46	5,704,504.6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90,132,813.33	32,143,932.1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90,132,813.33	32,143,932.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1	39,800,000.00	3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2	18,779,244.91	9,584,163.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579,244.91	48,584,163.3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48,712,058.24	80,728,095.49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3	439,705,895.26	215,970,166.82
减：营业成本	14	400,031,633.76	192,174,938.31
税金及附加	15	679,972.20	337,101.79
销售费用	16	1,961,524.26	1,758,299.47
管理费用	17	14,225,040.05	9,806,885.39
研发费用	18	13,508,360.07	7,191,562.73
财务费用		372,552.22	328,707.3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33.33	47,000.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931,146.03	4,419,671.79
加：营业外收入		1,873,211.76	728,836.84
减：营业外支出		2,800,940.42	373,893.4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003,417.37	4,774,615.17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03,417.37	4,774,615.1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03,417.37	4,774,615.1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03,417.37	4,774,615.1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423,383,533.1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608,867.1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48,791,929.91
现金流入小计	5	672,784,330.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387,234,910.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1,112,215.65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4,264,166.4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256,752,309.34
现金流出小计	10	659,363,601.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3,420,728.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4,333.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4,333.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1.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4,332.3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8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14,573,375.86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15,373,375.8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11,487,217.5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11,487,217.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3,886,158.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17,311,219.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10,360,178.7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27,671,397.94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39,000,000.00					9,584,163.39	48,584,163.39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1,191,664.15	1,191,664.15
二、本年初余额	04	39,000,000.00					10,775,827.54	49,775,827.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800,000.00					8,003,417.37	8,803,417.37
（一）净利润	06						8,003,417.37	8,003,417.37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800,000.00						8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800,000.00						8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39,800,000.00					18,779,244.91	58,579,244.91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三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

注册资本：人民币108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0807947866

法定代表人：饶建平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13年10月15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平面设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建筑智能化软件系统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地坪漆、安全标识牌的销售；产品设计；展览展示策划。土石方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8) 信用减值计提方法：

(1) 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应收款项、应收票据、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① 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账龄分析

应收票据组合：账龄分析

合同资产组合：账龄分析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9)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20%以上至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A、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B、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各类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



B、提供劳务：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主要为工程设计等履约义务，由于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入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根据发生的成本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C、建造合同：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通常包含基础设施建设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履约过程中的在建资产，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即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现 金	456.79
银行存款	27,670,941.15
合 计	<u>27,671,397.94</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0,533,892.24	100.00%
合 计	<u>60,533,892.24</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装修项目	57,797,006.70
租赁项目	26,065.54

3: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1,317,291.37	100.00%
合 计	<u>41,317,291.37</u>	<u>100.00%</u>

主要债务人	期末余额
单位往来	31,759,025.88
借款	4,385,181.45
保证金	3,217,966.77
押金	1,249,413.14

4: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支出	7,688,389.14	17,152,230.31
原材料	1,878,405.44	
合 计	<u>9,566,794.58</u>	<u>17,152,230.31</u>



5: 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值合计	<u>2,681,728.57</u>			<u>2,681,728.57</u>
二、累计折旧合计	<u>2,043,624.02</u>	<u>205,876.97</u>		<u>2,249,500.99</u>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638,104.55</u>			<u>432,227.58</u>

6: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行 2344	7,877,166.26	5,774,007.94
建行0317	96,937.50	96,937.50
宁波银行0805	1,485,600.00	3,000,000.00
宁波银行9702	2,497,400.00	
合 计	<u>11,957,103.76</u>	<u>8,870,945.44</u>

7: 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6,566,643.10	100.00%
合 计	<u>16,566,643.10</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供应商	14,072,020.07

8: 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9,441,949.64	100.00%
合 计	<u>49,441,949.64</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装修项目	38,322,071.54
设计项目	2,179,017.30

9: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59,035.03	11,059,043.46	9,649,776.21	2,268,302.28
合 计	<u>859,035.03</u>	<u>11,059,043.46</u>	<u>9,649,776.21</u>	<u>2,268,302.28</u>



10: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769,983.46	100.00%
合 计	<u>9,769,983.46</u>	<u>100.00%</u>
主要债权人	期末余额	
经营往来款		7,465,745.85
个人		630,629.36
押金		395,920.00

11: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饶建平	73,440,000.00	68.00%	34,800,000.00	87.44%
甘爱华	10,800,000.00	10.00%	5,000,000.00	12.56%
丁仕军	5,400,000.00	5.00%		
庞炜	2,160,000.00	2.00%		
深圳市德勤万宏装饰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200,000.00	15.00%		
合 计	<u>108,000,000.00</u>	<u>100.00%</u>	<u>39,800,000.00</u>	<u>100.00%</u>

1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9,584,163.3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1,191,664.15
本期年初余额	10,775,827.54
加: 本期净利润转入	8,003,417.37
减: 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8,779,244.91



13: 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439,407,286.51
其他业务收入	298,608.75
合 计	<u>439,705,895.26</u>

14: 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主营业务成本	400,105,605.32
其他业务成本	-73,971.56
合 计	<u>400,031,633.76</u>

15: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679,972.20
合 计	<u>679,972.20</u>

16: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1,961,524.26
合 计	<u>1,961,524.26</u>

17: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4,225,040.05
合 计	<u>14,225,040.05</u>

18: 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人员人工	5,730,773.26
直接投入	7,690,993.87
折旧费用	71,264.40
其他相关费用	15,328.54
合 计	<u>13,508,360.07</u>



19: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8,003,417.37</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205,876.97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9,441.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4,333.3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7,585,435.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58,733,496.5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54,902,722.91
其他		1,191,664.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3,420,728.50</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671,397.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360,178.7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17,311,219.15

20: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21: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财务情况说明书

一、企业基本情况

深圳市德勤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15日正式成立，持有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0807947866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认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800万元，法定代表人：饶建平；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场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科技南八路豪威科技大厦7F-E。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的销售；平面设计、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建筑智能化软件系统的研发；新材料、新工艺的研发；地坪漆、安全标识牌的销售；产品设计；展览展示策划。土石方工程施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建筑装饰工程、建筑幕墙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园林绿化工程的施工；建筑装饰工程设计；物业管理。特种设备的安装；灯光音响、舞台设备安装。建筑劳务分包；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资产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资产总额为148,712,058.24元，其中：账面流动资产为142,929,338.95元，非流动资产为5,782,719.29元。

三、负债状况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负债总额为90,132,813.33元，其中：账面流动负债为90,132,813.33元，非流动负债为0.00元。

四、所有者权益

2023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所有者权益58,579,244.91元，其中：账面实收资本为39,800,000.00元，资本公积0.00元，盈余公积0.00元，账面未分配利润18,779,244.91元。

五、本年度经营情况

（一）收入与成本

本年度账面实现营业收入439,705,895.26元；营业成本为400,031,633.76元。

（二）费用及税金

本年度账面发生税金及附加679,972.20元，销售费用为1,961,524.26元，管理费用为14,225,040.05元，研发费用为13,508,360.07元，财务费用为372,552.22元。

六、所有者权益变动

公司账面实收资本为39,800,000.00元，资本公积为0.00元，其中：本年度股东新增投入资本金800,000.00元。

七、各项财务指标（根据公式计算，×100%，填写）

序号	财务指标名称	计算公式	比率
1	流动比率	流动资产/流动负债*100%	158.58%
2	资产负债率	负债总额/资产总额*100%	60.61%
3	应收账款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应收账款余额+期末应收账款余额)/2	1380.28%
4	流动资产周转率	销售收入/(期初流动资产+期末流动资产)/2	405.24%
5	销售利润率	利润总额/营业收入*100%	1.82%
6	成本费用利润率	利润总额/成本费用总额*100%	1.86%
7	净资产收益率	净利润/平均净资产*100%	14.94%
8	销售增长率	(本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上年销售额*100%	103.60%
9	总资产增长率	(年末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年初资产总额*100%	84.21%

八、所得税纳税申报表与账面差异情况说明

公司资产负债表、损益表与公司2023年所得税申报数不存在差异。



证书序号:002073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2023年10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华健会计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首席合伙人: 贾芷彬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园岭街道士林社区八卦三路光纤2栋光韵中心2楼607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413
批准执业文号: 黑财注字[2004]7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4年12月22日





张丽 23010085000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23010085000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8 年 11 月 12 日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张丽
Sex	女
出生日期	1973-03-15
工作单位	黑龙江学恒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有限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230108197303150622
Identity card No.	





孙光国 15150013000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51500130005

证书编号: 内蒙古注册会计师协会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2015 07 30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年 月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姓	孙光国
Full name	孙光国
性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88-05-14
Date of birth	1988-05-14
工作单位	鄂尔多斯市永发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鄂尔多斯市永发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220203198805141811
Identity card No.	220203198805141811

